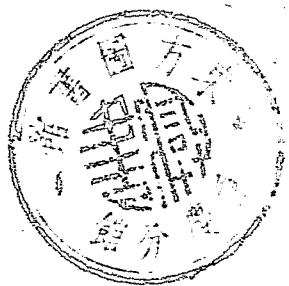


郭有孚著

郭有孚國氏藏書論



商務印書館發行



MG
G929.6
361/2

真有守著

真有守著國故他讀本

萬善印書館印行



3 1795 7717 0

自序

自中央頒佈各級組織綱要以後，便確定了國民教育制度改革的原則，教育部又先後公佈國民教育實施綱領、鄉鎮中心學校實施要則、保國民學校實施要則，新國民教育制度，乃完全確立。四川省地大物博，形勢險要，已成為抗戰建國的根據地，對於新制國民教育自然要普遍的實施，以完成其在抗戰建國過程中的任務，所以自二十八年九月起，即着手籌劃，自二十九年八月起，即全部實施。可是我們知道國民教育制度的改革，不僅是形式及組織的變更，教育的內容與方法，也要隨着有所改變。如何使教育人員對於新制國民教育有同一的認識，如何使教育的內容與教育方法配合新制國民教育的需要，更如何增籌經費，訓練師資，使國民教育的数量與質量同時發展，都是我們在實施的時候，應當加一番研討工夫的。我個人因為為主持四川省的教育行政，為使得國民教育理論與方法有一個深切的了解，並對於當前的工作，隨時加以檢討起見，所以兩年來所發表的論文和演講，以有關於國民教育的問題為多。或陳述我個人對於國民教育的主張和意見，或報告有關國民教育的實際資料，或討論有關國民教育的特殊問題，從這些論文中，一方面固然可以看出我個人對於國民教育的認識與主張，也可以看出四川省對於國民教育努力的途徑及實際所得的效果。如為籌集基金，奠定國民教育的經濟基礎，我們便發動了造產興學運動；為改善國民教師待遇，安定教師的生活，我們便規定津貼學術的辦法；為

輔導在職的教師，增進工作的效能，我們便創設了國民教育巡迴輔導團；爲樹立國民教育的楷模，我們便設置了國民教育示範鄉鎮；爲使學校成爲社會文化的中心，我們便特別注重政變的聯繫，並加緊公民組訓。以上種種，雖都是根據中央的法令，有好多還是根據本省的實際情形，自行創制的。爲便於保存及參考起見，乃遵各方朋友的囑托，將最近兩年所發表的國民教育論文，加以選擇，續印爲專冊，一得之愚，聊供採擇，實非敢希自珍，遺望國內教育賢達，多予教正是幸。

郭有守三十年，七月三十一日。

四 次

重序……

臺 國民教育的理論

一、新縣制與國民教育……………

二、新制國民教育理論的基礎……………

三、從 國父地方自治遺教說到國民教育……………

四、從國民月會說到國民教育……………

五、國民教育經費……………

六、國民教育經費問題……………

七、國民教育與學運動……………

八、申論造產與學……………

卷一 國民教育師資……………

八、教師節敬告國民教師……………

九、國民教師應有的準備與修養……………

一〇、國民教師應有的認識與努力……………

一一、國民教師應有的理想與願望.....	五七
一二、國民教師待遇問題.....	六一
一三、四川省國民教育實施計劃及實際問題.....	六六
一四、四川省推進國民教育的途徑.....	六六
一五、展開國民教育輔導工作.....	七〇
一五、國民教育檢討及改進.....	七八
一七、國民教育的實際問題.....	八八
一八、四川省國民教育的實施及其改進.....	九六
一九、中心學校國民學校辦理社會教育的困難及其解決.....	一〇二
二〇、四川省各縣實施國民教育的實際檢討.....	一〇九

鄧布守國民教育論著

壹 國民教育理論

一、新縣制與國民教育

——在四川省兵役人員訓練營講演——

(一) 新縣制的特質：自抗戰發生以後，在黨政各方面都暴露了不少的缺點，如黨為統治與軍事配合，達到動員民眾的目的，特別注意黨政關係的調整，曾發表一篇「改進黨務與調整黨政關係」的講演，並親自草擬「縣以下黨政關係草圖」，這便是新縣制產生的動機。後來五屆五中全會根據「總裁的訓詞，擬成「改進地方行政組織確立地方自治基礎」的提案，等到國防最高委員會成立，又根據五中全會的提案，制定「縣各級組織綱要」經國民政府公佈施行，於是新縣制乃得確立。我們要是將縣各級組織綱要的內容，詳細的分析一下，便知道新縣制有下列兩個特點：

(1) 行政階層的調整：過去縣以下的行政組織，是以戶為單位，以戶為組織的基點，以十戶為一甲，十甲為一保，若干保為一聯保，若干聯保為一區，若干區為一縣，共計分五個階

層，這五級制的行政組織，行使起來實在困難。新縣制便將五級制的行政組織加以調整，由五級制改為二級制，就是戶以上只有兩個階層，就是鄉（鎮）和縣。將區署取消，將保甲只管著編組人民的方法，不是行政機構的階層。因為縣以下行政機構，只有兩個階層，所以規定各縣不必分區，即使分區，亦不必一律設署。就是各縣不滿十五個鄉（鎮）的，不能分區，須有十五個至三十個鄉（鎮），始能分區設署，並且明白規定區署為縣政府的輔助機關，是區署仍為縣政府橫的組織，而非縣以下縱的階層，是很明白的。

(2) 各級組織的充實：過去縣以下各級組織，系統既不嚴明，責權也不集中，所以形成空虛、貧弱、不合理、不健全的現象，所以新縣制特別注意各級組織的充實，如縣政府，不僅拿面積、田賦、人口做標準來分等，還要注意經濟、文化、交通、和國防地位等條件，將縣劃分為三等至六等。縣政府得依其實際需要，分設民政、財政、建設、教育、軍事、地政、社會等七科，在省縣財政劃分以後，凡經費足以自給的，其行政費和事業費，都由縣庫支給。又如鄉（鎮）公所，確定為縣以下的基本單位，並力求其充實，鄉鎮的劃分以六保至十五保為原則，並須兼顧歷史關係及自然條件，鄉（鎮）設鄉（鎮）長一人，副鄉（鎮）長一人至二人，分民政、營衛、經濟、文化四股，各股設主任一人，幹事若干人，須有一人專辦戶籍。其他如區署及保甲的組織，也分別加以調整與充實。縣以下各級組織，既分別充實，那裏有專司，人有專責，一切行政的進行，便可以有條不紊了。

現在還要進一步的討論，縣以下各級組織，為什麼要如此號召充實，其重要的目的，便是要實行地方自治。因為建國大綱裏，明白規定「縣為地方自治的單位」。因為要實行地方自治，所以對於縣以下的各級組織，不得不加以調整充實。因為要實行地方自治，所以規定縣為法人，鄉（鎮）也為法人。而對於設置民意機關，也分別有所規定。至於實行地方自治的方法，便是要管、教、養、衛合一。就是在實行新縣制的時候，一方面要實行地方自治，一方面還要普及國民教育，同時還要注重發展地方的經濟，改善人民的生活，培養人民自衛的能力，充實國防的力量，使政治、教育、經濟、警衛四者能合而為一，那地方自治的實施，才可以達到理想的境界，這也是新縣制的一種特殊精神，我們應當深切了解的。

(二) 新縣制中的國民教育制度：新縣制的實施，是要將管、教、養、衛合一，前已言之，所以國民教育的普及，在新縣制中很佔重要的地位。縣各級組織網要對於國民教育有下列幾點重要的規定：

(1) 各鄉（鎮）設中心學校，在經濟、教育不甚發達之區域，鄉（鎮）長，鄉（鎮）中心學校校長及鄉（鎮）壯丁隊隊長可以一人兼任。

(2) 鄉（鎮）公所分設民政、警衛、經濟、文化四股，各股設主任一人，幹事若干人。

(3) 各保證國民學校，在經濟不甚發達之區域，保長、國民學校校長及保壯丁隊隊長暫

以一人兼任。

(4) 保辦公處設幹事二人至四人，分掌民政、警衛、經濟、文化等事務，由副保長及國民學校教員擔任。

二 教育部根據縣各級組織綱要的規定，又制訂了「國民教育實施綱領」，「鄉（鎮）中心學校設施要則」，「保國民學校設施要則」，於是新縣制中的國民教育制度，乃完全確定。我們仔細分析新縣制中的國民教育制度，有下列幾種特殊的精神：

(1) 實行政教合一：過去辦理教育的人多以為教育是清高的事業，都是「為教育而教育」，辦理教育的人，絕不關心政治問題或有關社會問題，其實教育也是政治的一部門，教育問題，便是各種社會問題的一環。教育的實施，要根據國家現行的政策，而教育對於國家政策更要盡最大的宣傳責任。對於社會的種種現狀，更應設法使之改變，以適應國家政策的需要。現在新制的國民教育制度，便是採取政教合一的方式，一方面要以行政的力量來普及國民教育，希望以教育的方法與力量，完成國民必要的訓練，奠定地方自治的基礎。另一方面也可以打破教育孤立的錯誤見解，使大家對於教育與政治的關係，有一個更深刻的了解。

(2) 實行民義教合：過去辦理國民教育是將義務教育與民衆教育分開來辦理。其實義務教育與民衆教育同為國民基礎教育。分開來辦理，人才、經濟、設備諸方面，固然不經濟，就是實施的材料與實施的方法，也難免重複勞費。新制的國民教育，規定義務教育與民衆教育

統由鄉（鎮）中心學校及國民學校負責辦理，實行民教教合一。這樣一方面可以減少國民教育上許多的浪費，另一方面可以使國民教育的質量及成效，逐漸達到整齊劃一的標準。

(3) 實行輔導制度：新國民教育制度，除去要實行政教合一和民教教合一以外，還有一種特殊精神，便是要實行輔導制度。就是規定鄉（鎮）中心學校，除去辦理本身的業務外，還要負有輔導所屬各保國民學校的責任。這一方面可使鄉（鎮）中心學校及保國民學校在同一計劃之下，努力辦理各種事業，而教育輔導制度，也可以隨著建立起來。

(4) 實施繼續教育：兒童或成人受過了國民基礎教育以後，如果沒有補習或進修的機會，那所學過的東西，很容易遺忘，更難適應實際生活的需求。所以鄉（鎮）中心學校及保國民學校，對於已畢業的兒童或成人，還要繼續實施教育，使他們有補習和進修的機會。新國民教育制度規定鄉（鎮）中心學校及保國民學校要兼辦各項社會教育事業，便是這個意思。

(三) 新制國民教育的任務及實施方法：新國民教育制度及特殊精神，已略述如上，至於新縣制國民教育對於推行新縣制應負一種什麼任務，仍有討論的必要。我們仔細的研究，認為

新制國民教育，對於推行新縣制，應負起下列四大任務：

(1) 培養國民自治的能力：新縣制的實施，是要實行地方自治，新制國民教育的實施，應特別注意國民自治能力的培養，希望每一個國民，都備有自治的能力，並且能運用四種直接民權。

(2) 提高國民文化的水準：新縣制的實施，是要每一個國民都有適當的組織，經過相當的訓練，更具備現代國民所必備的知能，以奠定抗戰建國的基礎。新制國民教育便負有組織民眾，訓練民衆，提高民衆文化水準的任務，使每一個國民，都了解個人對於國家及社會應盡的義務，和應負的責任，更願意為國家民族而貢獻自己的一切。

(3) 建立國民經濟的基礎：新縣制的實施，是要管、教、養、衛合一。要達到「養」的目的，對於發展國民的經濟，自然要特別加以注意。新制國民教育對於國民經濟的組織，生產事業的經營，合作事業的推行，都要負起提倡指導的責任。

(4) 鍛鍊國民強健的體魄：新縣制的實施，是要管、教、養、衛合一，要達到「衛」的目的，便需要每一個國民，都有強健的身體，都有尚武的精神。新制國民教育的實施，便需要注重國民體魄的鍛鍊，希望每一個國民，都能實行自衛，並且能集中力量，來保衛國家和民族。

新制國民教育在推行新縣制中的任務已如上述，但是鄉（鎮）中心學校及各國民學校，如何實施教育，以完成他們的任務呢？我以為國民教育的實施，應當特別注意下列三點：

(1) 學校一切的設施，無論教學，訓育以及社會活動等，都要符合社會的需要，都要合有最高的社會價值，務使學校成為社會的中心，是一切事業領導者，學校設備的種類及運用，更要顧到全社會的便利。

(2) 學校一切的設施和改進，都要社會人士共同計劃，共同進行，如籌劃經費，建築校

舍，聘請教員，實施各種活動等，要所在地社會的人士，都有貢獻力量及參加意見的機會，使學校成爲全鄉（鎮）或產保的學校，不要使學校變成校長教員的學校。這樣社會人士人人知道愛護學校，人人願意使學校有進步，那學校一切的設施，也就容易推進。

(三)學校中每一個分子都要動員起來，負責推行地方自治和普及國民教育的責任。學校的校長和教員，對於推行地方自治和普及國民教育，當然要負絕對的責任，如果全靠校長教員的努力，那力量實在有限，一定要動員全校有關的人員，共同來努力，收效才格外宏大。如兒童班以及成人班的學生，合作社的社員，婦女會的會員，國民兵團的團員，以及學生的家長，都是學校有關係的人員，我們應當鼓動這些人員，使他們一致來幫助推行地方自治和國民教育，那才能發生更大的力量，各項工作，才能普遍而深入。

(四)吾人對於推行國民教育應有的認識和努力：新縣制的推行，能否順利而有效，與國民教育的關係非常的密切。所以我們在推行新縣制的時候，對於新縣制與國民教育的關係，須有深切的認識，並以最大之努力，負起自己應負的責任。於此再提出四個比較重要的問題，請特別加以注意：

(1)應確認教育的力量爲推行地方自治的中心：新制國民教育的特殊精神，是將地方自治與國民教育打成一片，我們應確認國民教育應負起推行地方自治的責任，要使政教總合一步進一步，使管、教、養、衛合一。就是教育要負起教管、教養、教衛的責任，成爲推動一

助社會事業的中心力量。

(二) 努力造產興學運動：要普及國民教育，必須籌劃大量經費，要籌劃大量經費，必須遵照縣各級組織綱要的規定，提倡造產，以造產收入，來經營教育事業，不過造產興學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吾人對於造產興學，應盡量宣傳、提倡，希望成功一個有力量的運動。

(三) 提高教師待遇：實施國民教育以後，所需教師的數量，固較前增加，而教師的責任也較前加重，我們自然要優厚教師待遇，安定教師生活，使他們能安心供職，久於其任。可是事實上一般教師的待遇，實在太菲薄。現在各縣雖已積極提高教師的待遇，但尚未能完全達到理想的標準，最近省府為改善教師待遇起見，已擬訂教師學米津貼辦法，不久便可公佈施行。我們很希望這種辦法能切實的實施，教師待遇能切實改善，國民教育的推行，便非常便利了。

(四) 注意在職教師的進修：現在所有的國民教育師資，有能力有興趣的當然不少；而資格不合、能力較差的，也所在多有，以這些教師去擔負國民教育的重任，實在有些不夠，所以我們除去注意訓練師範生外，對於在職教師的進修，應特別加以注意。希望每一個教師，在工作上去求進步，那國民教育的事業，才可以隨時有所改進哩。

二、新制國民教育理論的基礎

我對於新制國民教育實施的方法，過去曾發表過幾篇講演和論文，因為過去所發表的論文

和諭諺，大都對着某一件事或某一個問題而發的。所以對於國民教育的一般理論，很少論列的。最近和各縣主持國民教育行政人員及實際從事國民教育工作人員商討有關國民教育的問題，深覺本省從事國民教育的人員，對於國民教育所持的理論，尚未能完全相同，而對於國民教育缺乏正確認識的，尚不在少數。我們知道要有正確的理論，才能正確的指導事實的進步。要有同一的認識，才能有同一的步調，所以，吾人今僅對於國民教育的實施，固應當注意各種實際問題的研究和解決，而對於理論的研討，實亦不可忽略。現在願意就我個人觀感所及，對於國民教育一般理論，分別加以討論：

(一) 國民教育的解釋：國民教育是什麼？這是一個先決的問題。這個問題，我們可以借用簡單的話來回答：國民教育就是國家規定國民應受的教育。每一個國民一定要受過這種教育，才算備具了做國民的資格，如果那一個國民不願意受這種教育，國家可以命令強迫執行。於此尚有兩個與國民教育有關的名詞，還應當分別解釋一下，第一是「義務教育」。什麼是義務教育？義務教育與國民教育有什麼不同？我們可以這樣解釋：義務教育就是國民教育，當然並沒有什麼分別。義務教育是說明教育的方法和政策，國民教育便明白表示教育的對象和內容。為什麼國民教育又叫做義務教育呢？因為國家要達到普及國民教育的目的，所以特地規定國民教育是一種義務教育，每一個國民都有受這種教育的義務，這種義務，和納稅、服兵役的義務，完全相同，每一個國民，都應當盡納稅、服兵役的義務，同樣，每一個國民都有受教育的義務。

如果某一個國民不盡他納稅服兵役的義務，國家要強迫執行，教育也是如此。所以實施義務教育的時候，學生一律免交學費，必要時並由公家供給學生用品。第二是「失學成人補習教育」。失學成人補習教育是什麼？失學成人補習教育是義務教育的一部份，也就是國民教育的一部份。國家規定國民要受義務教育是希望每一箇國民在六足歲至十二足歲的學齡兒童的期間要受學，完成他做國民的資格。可是有許多人，在學齡兒童期間，失去了受教育的機會，變成了失學的成人，便是所謂「文盲」。國家為要使這些失學成人，以及受教育未達規定標準的，完成做國民的資格，便使他們有受補習教育的機會，這種成人補習教育雖受教的時間較義務教育略短，而性質完全是一樣。並且也要用適當的方法去推行，以期達到普及的目的。所以說失學成人補習教育是義務教育的一部，也就是國民教育的一部份。現在，我們便可以了解國民教育正確的意義：國民教育就是國家規定國民所要受的最低限度的教育，無論兒童或成人，凡是沒有受過教育的，或是受教育未達到規定年限的都有受這種教育的義務，如果有人規避他的義務，國家便要強迫他盡這種義務，受這種最低限度的教育。

(二)新制國民教育的特徵：國民教育的意義已經明瞭，我們還要進一步了解新制國民教育究竟有什麼特徵，是我們在實施的時候，所應當特別注意的。要是從國民教育的意義和內容方

請看著，我們知道新制國民教育至少有下列四個特點：一、國民教育是國家的。因為國民教育是國家規定國民應受的最低限度的教育，這種教育的規劃和實施，便是國家主要政務之一。而國民教育的內容與方法，更要與國共建國的政策相適應。辦理教育的權限，固完全歸之於政府；就是教育進行的方案，也要受國家統一的管理。二、國民教育是機會均等的。過去中國的教育，因為學校數量太少，只少數人有受教育的機會，大多數人都屏棄在教育門牆之外。新制國民教育是要矯正過去的缺點，希望全國的國民，無論男女、老幼、貧富，每一個人都使他有受教育的機會，如果他不願意受教育，還要強迫他使他能夠受教育。三、國民教育是適應生活的能力，過去的教育，往往與實際生活不發生關係，結果教育便變成了一種階級品，可有可無，並不能幫助受教育者解決生活的問題，更不能增進生活的方術。新制國民教育的實施，是要增進國民生活的能力，解決各種生活問題。同時教育的內容與方法，更力謀與生活的需要相適應。就是說教育問題要常伴著生活問題相始終。人民隨時隨地都需要生活，便隨時隨地需要給予適當的教育。四、國民教育是繼續的。過去辦理學校，學生只有在學校以內才受到教育，到了畢業離開學校，學校便不再加過問。學生因為在校受教育的時間，只有短短的四年或六年，甚致於只有幾個月，到社會上工作及服務的時間要延長到幾十年，學校所給予學生的教育，因為一寒十寒，往往不能維持長久的時候，便為社會舊有勢力所掩沒，致有種種不好的現象表現出來。這並不是學校教育的不良，而是學校不能負起永久教育的責任，新制國民教育的實施，你去在

學校以內給予學生教育以外，離開學校以後，永久與學生保持相當的關係，除已升學者外，都繼續實施教育，這種繼續教育，並且要永久的繼續下去，使每一個國民都能做到老學到老。這樣一方面可使教育的力量，不致消失，另一方面也可以使離校的學生，隨時可以受到各種職業訓練及社會教育以適應時代及社會的需要。此外我們如從新制國民教育實施的政策和方法上去看，知道國民教育還有三個重要的特點：第一、新制國民教育是要以學校為社會中心的。就是說國民教育施教的學校，不僅負有推動教育的責任，同時負有改造社會的責任，要以學校成為社會的中心，推動一切的社會事業。第二、新制國民教育是全面發動的。過去推行國民教育都是有地方性的。此次推行國民教育，是全面發動的。全國各省(市)中的每一縣(市)、每一鄉(鎮)每一保都發動起來，從事國民教育的實施。這樣全面發動推行國民教育，與全面發動參加抗戰，是有同樣的意義。第三、新制國民教育是計劃的統整的教育。過去各種教育的實施，很少有一貫的計劃，全國實施教育的步調更難一致。新制國民教育，是一貫計劃，可以限期完成的，並且全國採取統一的步調，一致向前努力，不會再有以前那些散漫、紛歧的現象了。

(三)新國民教育制度理論的根據：新制國民教育的特點，已如上述述，但是我們還要進一步討論，新國民教育制度建立的意義以及新國民教育制度在理論上有無根據？關於新國民教育制度的內容及其特殊的精神，我在新縣制與國民教育一文內(見前)，已詳為討論，這裏不再贅述，現在所要研究的，便是這種新國民教育制度的特殊精神，我們可以歸納為下列三點：

以政教合一為實施的體制，就是說新國民教育制度，是採取政教合一的方式，一方面要以行政的力量，來普及國民教育；另一方面希望以教育的方法與力量，完成國民必要的訓練，奠定政治的基礎。（2）以民義教合一為實施的方法，就是說義務教育與失學成人補習教育，統由鄉（鎮）中心學校及保國民學校辦理，一方面可以減少國民教育上許多的浪費，另一方面可以使國民教育的質量及成效，逐漸達到整齊劃一的標準。（3）以繼續教育為推動社會事業的起點，就是說中心學校及國民學校對於離校的學生，使他們有繼續受教育的機會，一方面使畢業生有進修的機會，另一方面也可以使畢業生來幫助學校推動各種社會事業。我們要是仔細的分析研究，知道新制國民教育有幾種特殊的精神，在理論上也都可以找到相當解釋的。第一、我們從政治的觀點去看，可以得到三點解釋：（1）我們知道教育是政治的一部門，教育問題，也是政治問題的一環，只要政治問題有了解決，教育問題要隨着解決。同時教育又是推行政治的一種重要工具。新縣制的實施，是要推行地方自治，與國民教育更有密切的關係，所以要實行政教合一。（2）政治的對象，是全體的民衆，要政治推行順利，便需要全體民衆都健全起來，因此，教育須普及每一個兒童、青年、成人及婦女，使大家都健全起來，實行民義教合一，將成人的教育與兒童教育同樣的重視，便是這個意思。（3）我們知道教育問題，常伴着政治問題而生，人民政治的生活是繼續不斷的，所以人民受教育的機會也應當使牠永久繼續下去。第二、我們從社會的觀點去看，可以得到下列三點解釋：（1）教育是改良社會的動力，要改良

社會，先要改良教育，使學校與社會能夠打成一片，新制國民教育實行政教合一，便是為此。

(2) 社會是全體人民組織成功的，要得社會有進步，必定要使組織社會的份子都健全起來，所以教育要普及每一個國民，對於義務教育及失學成人補習教育同樣的重視。(3) 社會是不斷的進步，要使人民的知識技能，隨着社會進化而增長，以適應實際的需要，那教育便需要永久的繼續實施下去。第三、我們從經濟的觀點去看，可以得到下列三點解釋：(1)過去教育與政治分離，形成教育上許多浪費，為節省經濟及人力起見，實行政教合一，實有必要。(2)最經濟的原則，是要用少量的人力和物力獲得最大的效果，將義務教育與成人補習教育合併辦理，便可節省許多的人力與物力，實在是最經濟的事。(3)最經濟的教育，是要發生永久的功效，一定要實施繼續教育，才可以達到最經濟的原則。第四、我們從心理的觀點去看，也可以得到下列三點解釋：(1)心理學研究的結果，個人的一切活動，須能適應社會的環境，我們實施教育，自然要訓練學生適應的能力。如果將學生關在校園裏訓練，這適應的能力，將來到社會上去，仍舊是不能適應，所以我們需要將學校與社會溝通，使學生直接有參與社會生活機會，訓練他適應的能力。(2)成人學習心理研究的結果，使我們知道，學習能力最好的時期，並不在兒童時期，而在十八歲至二十五歲左右的青年時期，即是二十五歲以上的成年人，學習能力並非並不比兒童差。於此可是成人不但能學習，而且學習的能力不會壞，所以我們對失學成人補習教育，不得不特別加以重視。(3)教育心理研究的結果，知道經驗的保留與反

複練習有密切的關係。如果不繼續的練習，經驗便會消失，所以俗有「拳不離手，曲不離口」之諺。我們實施連續教育，也就是「拳不離手，曲不離口」之意。以上種種解釋，雖不免近於瑣碎，但必須如此解釋，才可以使我們對於國民教育制度建立的意義，格外的明白。

(四)新制國民教育內容及實施的重要原則：新國民教育制度理論的根據，已分別解釋清楚，我們現在再進一步研究國民教育的內容和實施的方法。關於國民教育的內容，概括的說，不外四點，第一，是要培養國民民族國家的觀念，提高政治的興趣，使他們都樂於參加國家及社會的工作，並且願意為國家民族犧牲自己的一切。第二，傳授生活必需的知識、技能，建立國民新道德的標準，尤其注重科學智能及服務精神的培養，提高國民文化的水準。第三，指導國民建立經濟的基礎，尤其注意生產勞動的訓練，農事和合作的指導，如何解決國民經濟問題。第四，鍛鍊國民的體魄，培養國民自衛的能力。要完成這四種任務，便要實施公民教育，語文教育，生計教育，體育，衛生教育，音樂教育，休閒教育等，使國民受過種種教育之後，便成為健全明達的國民，以造成有秩序，很富裕，很文明，很進步的社會和國家。至於實施國民教育用什麼方法，我以為無論是用學校式的或用社會式的，只要運用得好，都可以收到相當的效果。不過我們在實施國民教育的時候，應當注意下列幾個重要的原則：第一，我們應以三民主義為國民教育實施的最高原則，一切的設施，都要針對着民族、民權、民生的原理，使主義能一一實現，還有禮、義、廉、恥的共同教訓。忠、孝、仁、愛、信、義、和平的國訓，也是應當絕對

遵守的。第一、我們應以完成流覽建國綱領為最大的任務，國民教育的一切設施，都要針對着抗戰建國的需要，一切為抗戰，一切為建國，全國國民都應如此相信，如此實行，教育便要負起領導的責任。第三、我們應以管、教、養、衛合一為教育內容，就是說國民教育要負起教育管、教養、教衛的責任，除教育者自己要能自信信道以外，並且要教每一個國民都能自治治事，自養養人，自衛衛國。第四、我們應以學校社會化為完成國民教育的手段，學校教育應盡量擴廣到社會上去，社會上的民衆，盡量誘導他們到學校裏來，接受各種教育，而學校更應成為社會文化的中心，是一切事業的領導者。第五、我們應以教學做合一為施教的方法，實施施教的時候，學生怎樣學，便要怎樣教，怎樣學和怎樣教，便應怎樣做，最好的教育方法，不僅要教學生學的材料，並且要教學生學的方法，使學生離開教師，自己會用功，自己會有進步。

三、從國父地方自治的遺教說到國民教育的實施

——在二十九年十二月三十日省政府紀念報告上

今天是本年最後一次的國父紀念週，主席因在城內主持省政會議，特令個人出席，並擔任講演。國父遺教及工作報告。我們知道推行新縣制是廿九年的中心工作，也可以說二十九年就是推行新縣制年，現在當廿九年終了的時候，我們對於新縣制中各項工作推行的情形，應下一番檢討的工夫，我們是主導教育的，對於新縣制中國民教育實施的情形，更要加以檢討，以謀改進。我們又知道新縣制的進行，是要完成地方自治，而地方自治的進行，也是選擇

國父的遺教，所以我今天願意就「國父「地方自治」的遺教和國民教育的關係，以及本省國民教育推行的情形，分別提出來報告一下：

國父關於地方自治的遺教，有「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諸位想都讀過。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是國父手訂地方自治的寶典，與建國大綱、五權憲法，互相配合，成為有系統有計劃有程序的政治建設方案，在推行新縣制的今日，我們對於這種推行地方自治的遺教，自然要熟讀深思力行，在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中，規定地方自治初步的工作共有六項：一是清戶口，二是立機關，三是定地價，四是修道路，五是墾荒地，六是設學校。在這六項工作當中，設學校當然就是實施國民教育。但是其他各項工作，也與國民教育有密切的關係。如現在推行新縣制，是要實行政教合一，以教育的方法去推動政治，那國民教育便與設立自治機關尤有密切的關係。還有清查戶口，規定地價，修築道路，開墾荒地等，也都要用教育的方法去宣傳提倡，教育機關及教育人員，對於各種自治的工作，更要盡最大的指導責任。所以國民教育的實施，實為推行地方自治遺教最重要的方法。我們再翻閱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關於設學校，國父是這樣的話示我們：「凡在自治區域之少年男女，皆有受教育之權利。學費書籍及學童之衣食，當由公家供給，學校之等級，由幼稚園而小學而中學，當陸續按級而登，以至於大學而後已。教育青少年之外，當設公衆講堂、書庫、夜學，為年長者養育智識之所。或疑經費無從出，此不足嘆也。以人民一月義務勞力之結果，必足支持此費，如仍不足，則由義務勞力之內議加，或五

日，或十日，以至一月，則無不足矣。一境之內，如人盡所長，爲公家服一二個月之義務，長於農事者，爲公家墾荒，則糧食足矣；長於織造者，爲公家織布，則衣服足矣；長於建築者，爲公家造屋，則房舍足矣，如是少年之衣食住，皆可由義務之勞力成功。自治區之人民，各有雙手，只要肯各盡其長，則萬事俱備矣。……祇要人人能知雙手萬能，勞工神聖矣。至於手力所不能到之處，則以我雙手力所生產之糧食原料，由公家收集，輸之外國，以換其精巧之機器，以補我手力之不足，則生產日加，財富自然充裕。學校之目的，於讀書、識字、學問、智識之外，當注意於雙手萬能，力求適用。……必期製造精良，實業發達，此亦學校所有事也。學校者，文明之泉源也，必學校立而後地方自治乃能進步。故於衣食住行四種人生需要之外，首當注重於學校也。」我們從這段的遺教中，一方面可以使我們正確認識國民教育與地方自治的關係；另一方面也可以使我們充分了解國民教育的實施所應採取的方法。我們從這一段的遺教中，對於國民教育實施的方法，至少可以得到四個要點；第一、「學校立而後地方自治乃能進步」，是國民教育應成爲推行地方自治的中心力量。第二、教育於教育少年之外，還要辦公共講堂、書庫、夜校，爲年長者養育智識，是兒童教育與成人教育應當併重。第三、教育要進行地方自治，教育還要改良生產，是教育應與政治、經濟密切的配合。第四、學校的各種工作，要由民衆共同來擔任，這便是要使學校成爲全社會的學校，而國民教育浪費的籌集，更是利用民衆的勞力，實行公共造產。現在將這四個要點，分別討論一下：

先說國民教育應成爲推行地方自治的中心力量。我們知道要推行地方自治，必先要組織民眾訓練民衆，以達到「國超民衆」的目的。組織民衆，訓練民衆便是國民教育的工作。還有人民自治能力的培養，與使用直接民權的訓練，以及公民道德的陶冶，也都是教育的責任。所以學校應成爲推行地方自治的中心力量。我們推行新縣制，爲要達到教育負起推行地方自治的責任，所以於各鄉（鎮）設中心學校，各保設國民學校，使負起普及教育領導社會的雙重責任。爲使學校能負起他應負的責任，所以實行政教合一，以鄉（鎮）保長兼校長，以教員兼鄉（鎮）公所及保辦公處的主任及幹事。其次說兒童教育與成人教育並重。過去辦理教育的時候，大多偏重兒童教育，現在要推行地方自治，便要使一般的民衆，都有自治的能力，所以除去注意兒童教育以外，應同時注意成人教育。尤其在抗戰建國齊頭並進的今日，成人教育，更應當特別重視。因爲將成人教育與兒童教育同樣的重視，所以於中心學校以及國民學校分設小學部及民教部，分別辦理兒童教育及成人教育。並又規定學校應同時舉辦各種社會教育事業。再其次說教育與政治、經濟的配合。過去一般辦理教育的人，都以爲是「爲教育而教育」，這實在是一種錯誤的見解。其實教育便是政治的一部門，教育的目的，便是要推動政治，發展經濟，教育應成爲推動政治發展經濟的手段。因爲如此，教育不但不能離開政治經濟而獨立，並且要與政治經濟，取得密切的配合。爲要達到這個目的起見，所以我們在實行新縣制的時候，特地採取政教合一的體制，實施督、教、養、衛合一的教育。過去的教育，只是要傳授知識和文字。

全後的教育，除去傳授知識和文字外，並且要負起教管教養教育的責任。要教管、教養、教育，那教育與政治、經濟、當然要密切的配合。我們平常積極提倡「學校社會化」，也就是希望學校能成為社會「文化之泉源」。最後我們再說學校成為全社會的學校及公共造產。我們知道要學校成為全社會的學校，其重要的意義有三點：第一、學校應以全社會的民衆為施教的對象，以整個的社會為施教的範圍。第二、學校的一切設施要社會化，學校的教育，要盡量推廣到社會上去，社會的民衆，歡迎到學校裏受教育，使教育與學校打成一片。第三、學校一切的設施，要全社會的人士，都有貢獻力量及參加意見的機會，使全社會的民衆，都關心學校共謀學校事業的進展。因為學校的經營，要使全社會的民衆，都有貢獻力量的機會，所以國民教育的經費，可以利用民衆的勞力，實行公共造產。關於公共造產，過去我們曾盡力的提倡，各縣也有已實行，而且收到相當成效的。最近省參議會，對於實行公共造產，籌足學徒基金，會有具體的議決，我們嘗本此議決案，努力去推導。根據以上四點的討論，可知我們現在推行國民教育所採取的制度與方法，都是遵奉國父地方自治的遺教訂定的，我們今後自當根據已訂的計劃，努力的推行，完成國民教育在新縣制中的任務，也就是實行國父地方自治的遺教，完成建國的工作。

第一、關於地方自治的遺教與國民教育的關係，已分別報告過，現在再略述本省國民教育推行的情形。第二、關於設校及選班。我們原來規定第一年每一鄉（鎮）設中心學校一所，全省約四

子鄉（鎮），應設中心學校四千所。至少每三保證國民學校一所，全省約有五萬所，至少設一千六千餘校。現在各縣對於學校的設立，都已照規定辦理。所設的數目，已超出所計劃的數目。原來計劃在第一年增設小學班二萬班，收納學齡兒童一百萬人，辦民教班二萬四千班，收納失學成人二百四十萬人。現在小學班已照計劃的數目設足，民教班因種種的困難，並未能照計劃設足。第二、師資訓練。辦理國民教育，最感困難的，便是師資缺乏。所以對於師資訓練，須特別加以注意。本年對於師資訓練，已辦短期保國民學校師資訓練班一百二十六班，受訓畢業的學員，擬報在一萬六千名左右。又於各專員區辦一年制師資訓練班一百三十班，共收學員七千八百餘人，才訓練半年，到明年七月畢業。因為各縣的人才缺乏及教師的待遇菲薄，師資訓練所招收的人員，自然難達規定的標準，而訓練的結果，也就比較差些，今後應設法改進。

第三、經費的籌劃。推行國民教育，需要大量的經費，關於經費的負擔，原規定由各縣地方自籌百分之五十，由中央及省府各補助百分之二十五。各縣二十九年預算內列中心學校及國民學校經費，約在八百六十萬左右。中央核定補助本省國民教育經費第一年為四百四十萬元，廿九年年下半年應為二百二十萬元，本省二十九年預算內亦照列國民教育經費二百萬元。現在本省國民教育經費已支一百三十二萬元，餘作為訓練師資之用。中央補助國民教育經費，行政院會有停止發給的議決，後經幾次詳敍實際情形，呈奉委座核准，仍照案撥發。現奉教育部電，先核發七十萬元，作為訓練師資之用，其餘在續請核撥中。第四、提高教師待遇。本省過去小學

教師待遇，過於菲薄，往往不能維持其個人的生活。以發現任的教師，多改就他業。這實在是教育方面一大危機。為解決此項困難起見，所以對於提高教師待遇，特別加以注意。除教師的待遇標準盡量設法提高外，並規定專米津貼辦法。每一教員除薪金外，再給予二市斗至三市斗的食米，以資維持。現在各縣對於此項食米，多已遵照規定辦理。教師的待遇，也比較以前好一點了。

本省國民教育實施的情形，已報告過。關於三十年國民教育推行的計劃，再附帶的報告二下：第一、我們計劃，除二十九年已設的學校外，三十年再增設八千五百校，除二十九年已設的小學班外，再增小學班一萬班。設校增班的計劃，較原訂的計劃，略事緊縮，希望學校的質量與數量能同時並進。第二、師資訓練的辦法，擬酌量變更。一年制師資訓練辦至三十年七月畢業，即不再續辦。以後師資的訓練，仍改由正規師範學校辦理。至於師範學校的設施，也要設法改進，務使師範學校能成為國民教育師資及地方行政幹部的養成所。第三、國民教育的補助費，照原計劃，三十年中央及省補助費，應為一千一百萬元，事實上中央及本省三十年的財力，不能担负如此巨款，所以由教育部陳部長商得主席同意列為四百四十萬元，由中央及本省各半負擔各為二百二十萬元。三十年的國民教育補助費擬完全作為補助各學校設備之用。至各縣國民教育經費仍由縣政府就籌支配。各保育館國民教育經費，以籌集學校基金為限。第四、巡迴輔導：過去國民教育實施的情形，與吾人理想的標準相距尚遠，其重要的原因由於一般的

都督能力太差。所以今後對於教師的輔導，特別加以注意。除由各級領導人員切實加以視導外，並擬組織巡迴輔導團，分往各縣舉行示範教學，使各校教師，有見習及實習的機會，以增進其教學的智能。

總之：推行地方自治，是國父重要遺教之一，要達到抗戰為國的目的，一定要努力進行新縣制，以達地方自治的目的。國民教育是新縣制中的中心工作，我們更要用全川的力量去推進。主管國民教育的人員，以及實施國民教育的人員，應當努力勿懈，更希望本處同人隨時予以指導互助。

四、從國民月會說到國民教育

——廿九年八月一日在省府國民月會上講演

主席、諸位同事：今天是八月一日，是本府舉行八月份的國民月會，輪到本人講話，因為本省從八月一日起，實施國民教育，本人便聯想到國民月會與國民教育的關係。現在分別向大家報告一下。先說國民月會：我們知道要爭取抗戰的勝利，一定要動員全國民眾，團結一致，共同奮鬥，在動員民眾的時候，除去要動員民眾的物力以外，而長來的精神動員，格外重要。中央為達到民眾精神動員的目的，所以特地規定「國民精神總動員實施綱領」，普遍的實施。希望全國國民在三民主義統一救國信仰之下，人人都備具忠、孝、仁、愛、信義、和平的氣氛，這樣，向着國家至上，民族至上，軍事第一，勝利第一，意志集中，力量集中的三大目標去努

力，希望每一個國民都能改正醉生夢死的生活，進行合理的新生活，掃除萎靡不振的寒氣，養成奮發蓬勃的朝氣，革除苟且偷生的習性，營造成仁取義的氣節，打破自私自利的企圖，營造至公至誠的精神，糾正紛歧錯誤的思想，樹立正大純潔的思想。因為要使國民精神總動員實施得更切實有效，所以又規定全體國民於每月一日或十五日分別舉行一次國民月會，在舉行國民月會的時候，講解國民精神總動員意義、目標、與方法，希望使每一個國民，都有深切的了解，並且去一一實踐起來。於此可知國民月會的意義，是十分重大，是非切實舉行不可的。可是我們要從事實上去觀察全國國民是否都按時舉行國民月會？舉行國民月會的時候國民是否能踊躍的參加？各地所舉行的國民月會，是否收到最大的效果？這一方面固關係於進行國民精神總動員者努力的程度如何，而尤關係於國民教育程度與文化水準。如果國民教育程度和文化水準都有相當的高，那舉行國民月會的成績，一定很好，而國民精神總動員的實施，也格外容易。因此我們便了解國民月會與國民教育當中的關係。從教育的立場說，國民月會，也是國民教育的一種方法，應當盡量利用國民月會來實施國民教育；從國民精神總動員的立場說，國民教育的普及，可以幫助國民精神總動員的實施，要使國民月會能切實的舉行，並且收到相當的效果，一定先要謀國民教育的普及。二者的關係，既如此的深切，所以我們一方面應當以教育的方法去舉行國民月會，另一方面還要以實施國民精神總動員的眼光去普及國民教育。現在要分別說明一下。

一、怎樣以教育的方法去舉行國民月會呢？我以為應當注意下列幾種事情：第一、我們在舉行國民月會以前應當多做宣傳工作，或者舉行街頭宣傳，或者舉行家庭訪問，務使每一個國民都知道國民月會的重要性，都樂於來參加；第二、在舉行國民月會的時候，最好有一個切實的考查，我們希望每家至少有一个人來參加國民月會，在舉行國民月會的時候，是否每家都有人來參加？應切實加以考查，如未有人來參加，會後要加以考查和督促，希望下次能來參加；第三、舉行國民月會，講解國民精神總動員實施綱領時，語言及內容，應力求淺顯通俗，希望參加月會的人能了解，並且感到興趣，願意見諸實行；第四、舉行國民月會的時間地點，要力謀參加入的便利；如果能於每次會舉的時候，舉行遊戲或其他有意義的活動，更可以引起民衆參加國民月會的興趣；第五、舉行國民月會，可以由鄉鎮中心學校及保國民學校負責召集，學生家長，學校畢業生，各種會社的分子都可以請他們來參加，有關地方上推行國民教育的問題，並可在國民月會上提出來報告或討論。如果能這樣，每舉行一次國民月會，不啻做了一次有計劃的教育活動，而國民教育的普及，也可以得到很大的幫助。至於怎樣以實施國民精神總動員的眼光來進行國民教育呢？我以為應當注意下列幾件事情：第一、國民教育的實施，應以三民主義為最高原則，以爭取抗戰勝利，完成建國工作為最高目標，以期教育實施的結果，自然達到國民精神總動員的目的；第二、國民教育的實施，不僅要教育兒童，還要教育成人，不僅教育學校以內的學生，還要教育學校以外的民衆，教育不僅要負起文化建設的責任，還要負起進行

地方自治的責任。希望教育實施的結果，便能喚起民衆，使民衆都能動員起來；第三、國民教育的實施，應使學校社會化，使學校成為社會文化中心，一切事業的領導者，學校一切的設施，除去供學生享用以外，還要開放，供民衆享用。如學校圖書館，可以給民衆閱覽，學校的運動場，可以供民衆來運動，學校的會堂，可以供民衆來集會，如國民月會便可以在學校的會堂舉行，因為如此，我們便應發動全社會的民衆來集資建設學校，直接是普及國民教育，間接就是推行國民精神總動員；第四、國民精神總動員，是要建設精神上的國防，國民教育便是建設精神國防的工具。所以我們對於國民教育的實施，不得不有一個永遠的打算，我們因為要建立國民教育永久的基礎，特地提倡造產興學，籌足學校基金，我們為普及國民教育固然要提倡造產興學，我們為實施國民精神總動員，對於這種造產興學運動，也應該多所努力。

根據以上的討論，可知國民教育與國民月會關係的重要，更可知實施國民精神總動員，首先要普及國民教育。本府同人，是主持全省的行政，對於實施國民精神總動員，以及普及國民教育，都負有責任，極盼諸位對於實施國民精神總動員及國民教育，隨時倡導，並希望多提供具體的意見，作為實施的參考。今天是本省國民教育開始實施的日子，我們希望本省的國民教育，從今天起逐漸達到普及為目的，我們更希望國民精神總動員及國民月會，因為國民教育的普及，實施得更切實更有效。最後希望諸位對於教育廳所主辦的國民教育更多予以指導、幫助。

式 國 民 教 育 經 費

五、國民教育經費問題

在實施國民教育的時候，有兩大問題，急待解決，第一為師資訓練問題，第二為經費籌劃問題。關於師資的訓練，四川省已詳為規劃，并且分別見諸實施，關於國民教育經費的籌劃、支配、保管等問題，雖已分別有所規定，而實施的時候，仍不免發生許多問題，有待於研究和討論。茲分別述之如下：

(一)保障教育經費的獨立性：國民教育在地方教育範圍以內，要解決國民教育的經費問題，自然要特別注意地方教育經費問題的解決。本省二十八年各縣教育文化費總數約為一千二百萬元左右，二十九年因推行國民教育，增至二千六百萬元左右，這當然是一種很可喜的現象。但是我們知道國民教育是要逐年普及的，國民教育經費，也要隨着事實的需要，逐年的增加，已確定的教育經費，應當完全用在教育方面，為使國民教育的發展，有確定的把握建見，所以地方教育經費在統收統支的原則之下，還要保障其獨立性。如何才能保障教育經費的獨立性呢？我以為最低限度要辦到下列各點：(1)地方教育經費要實行專賬保管，教育經費應黑帳，算所列的數目按月撥足，以教育文化費戶存名儲金庫，以備合法動支。(2)地方教育經費在縣

經費中應佔一定的百分比。一十九年度縣教育文化費佔縣經費百分比之中為百分之四十。我們希望各縣縣教育經費佔縣經費之百分比，至少要達到這個標準。縣經費增加，教育經費也應之增加。地方財力充裕的，還要設法增加比率，可是事實上各縣對於此點，尚不能普遍注意，三十年度各縣縣經費增加很多，有好多縣教育經費並不能隨縣經費比例增加，實在是一件憾事。我們除去在審核預算的時候注意增列外，希望各縣對於這種保障教育經費的重要原則，都有一个深切的認識。（3）各縣原有教育經費的來源很多，如屠宰稅，契稅，中資捐等，都是教育經費，現在因為實行統收統支，有好多縣份已移作別用。還有各級學產及其收入的學產都很多，學產學穀的收入，自然要作為辦理教育之用，學產學穀增值的收入，也要作為教育經費，不能將教育經費收入移作別用，也不能以教育經費增益之收入，作為其他政費之用。可是各縣對於此點，多未能加以注意，如某縣原有教育經費在一百三十萬元以上，即屠稅一項之收入，亦在七十萬元左右，而三十年度教育經費，只列三十四萬元，僅佔縣經費總數百分之二十，如此的忽視教育經費，如何能使國民教育達到普及的目的。最近省政府於第四六八次委員會議議決，自三十年秋收以後，各縣的學產及積穀不再收作軍糧，各歸各用，以免牽動，希望各縣今後對學穀的出賣及動支，特別遵照這一點的規定。（4）中央及本省補助各縣的義務教育經費，過去各縣有列又或不列收的，難免發生流弊。有經領後不遵照指定用途開支，或延不辦理報銷，都有失保障教育經費的本旨，此後各縣對於經領中央及本省的國民教育補助費，一定要遵照

指定的用途攏支，並於預算內列收列支，按時報銷，不得再有挪移侵佔等情事。此點於審核三十年度預算的時候，已特別加以注意，還望各縣掌理縣教育行政及縣財政的人員，注意糾正過去的各種缺點。

(二)調整發放經費的手續：教育經費既列入預算，當然要遵照預算動支，但是在各縣在發放教育經費的時候，仍有許多問題，亟應加以指導改正：(1)各項教育經費，既列入預算，便應當按月十足發放，尤其是一般教師，生活很苦，待遇很低，如連這少數的薪水，都不能按月發放，將何以維持生活。現在有些縣份，因為主持財政出納的人員，與教育行政人員意見不合，對於發放經費，便百般留難，這實在是一件很可痛心的事情，今後應當切責改正，務期能達到按月發放的目的。(2)各學校的經費既已列入預算，便應當按月發放，由學校正式具領。有些縣份，除去由學校備具領款書以外，還要在發放經費以前，先備請款書，這樣手續，實在太麻煩。我想各縣今後在遵守預算原則之下，應力謀領款之便利。主管教育行政人員及主管財政人員，應當設身處地為教育人員着想。我們要知道能使教師們節省一些時間和精神，便可以為國家教育多做一點貢獻出來。(3)各縣城發放經費，應力謀教師的便利。所謂便利，要規定時間，規定地點一次發足，不要使教師們往返的奔走，化費了許多時間和旅費。有好多縣份，不按時發放學校經費，隨便聽教師進城來領，來領的時候，往往守候多日，又不一次發給，因此有許多教師，所領的薪水，都在來往的途耗用盡了，這實在是一件可惜的事，最近權據

新都等縣，規定在每月當中某一個星期，發放各學校教師的薪水，並且在發放經費的時候，舉行國民教育研究會，灌縣並規定由鄉鎮中心學校代發，省得教師自己進城，那個方法極為經濟便利便，希望各縣都能切實的仿行。

(三)改善教育人員的待遇：現在一般中心學校國民學校教師的待遇，實在太菲薄了。所以我們在討論國民教育經費的問題，應特別注意改善教師待遇問題，我們所以要保障教育經費獨立，要增籌教育經費的數目，雖然是爲發展國民教育事業，也就是爲的改善教師待遇。一定教育經費有增加，有保障，我們教師的待遇，才有改善的希望。我們在設法改善教師待遇的時候，應當注意下列各點：(1)提高教師待遇，我們會於二十八年公布了五項辦法。自從這個五項辦法公布以後，本省各縣生活指數劇增若干倍，各縣即使能照着五項辦法所訂的標準辦事，已不足以維持一般教師的生活，何況有好多縣還未能達到這個標準呢？所以我們希望以後各縣規定教師待遇，應照當地現時的生活程度爲準，生活程度高的，應盡量提高，不要泥於省頒標準，各縣未能達到標準的，更應當特別設法，使一般教師的待遇提高，千萬不要坐視我們教師的苦痛而不聞不問，逼着教育陷於破產。(2)我們爲提高教師的待遇，所以又規定教員學米津貼的辦法。各縣對於籌集教師學米，多已先後追辦，可是辦法未能一致。各縣編製三十年度預算的時候，有好多縣份將學米津貼列入預算，這實在是一個比較妥當的辦法。可是省政府審核預算的時候，因爲通案的關係，都將學米一項剔除。我的意思如果能將學米一項在預備費

動支的，可以呈請在預備費內動支，免得由各鄉鎮保自籌，以致紛歧竝起，例如永川縣全年需教學米津貼十六萬八千元，已列入三十年度的預算，但縣長未電悉，如責成各鄉鎮保自籌，至少須占人民超負二百萬元，其由鄉鎮保自籌而涉及高超的情形，可以想見。還有古縣等集學米的時候，也應由縣訂一個統籌辦法，千萬不要由教員自己去籌米，籌米的時候，更不要完全由學生家長平均負擔，致家長視上學為畏途。至於籌集學米的標準，規定辦法為二市斗至三市斗。各縣還可斟酌情形增加。如梓陽、成都、新都都是定為四市斗。（3）國民教師的待遇，本來很菲薄，不容再加減折，所以發給教師薪水及食米的時候，都應當按照十二個月十足支給。有些縣份，仍將教師薪金或食米津貼照十個月計算，都應趕快的改正過來。還有在三十年新預算未核准以前，各縣教師的待遇，都可以專案呈准，自一月份起照新預算支給，省府對於這樣專案呈請，是可以批准的，萬一在新預算核准前，未專案呈准，照新預算開支，等到預算准了，還應當照新預算自一月份起補足。過去有些縣份藉口將節省的經費移作別用，不惜剝削教師，這實在是一種錯誤的措施，在這裏特別提出來請大家注意。

（四）展開籌集教育基金的工作：關於國民教育經費的一般問題，已討論如上，而國民教育經費的最根本的問題，還是籌集學校基金。關於籌集學校基金，教育部已訂了一個具體的辦法。各縣也有遵照實施的，但是尚沒有顯著的成效，今欲要奠定國民教育的經濟基礎，應當展開籌集國民教育基金的工作。關於籌集國民教育基金，有下列幾點是我們應當注意的：（1）

籌集國民教育基金，所以未能有顯著成效的，至少有兩種的原因：第一鄉鎮財政的極端倚賴建立，責成各鄉鎮籌集學校基金，當然有相當的困難。第二大家所籌集的學校基金以及所想負的教育捐稅，都收歸統收統支，在教育經費沒有得到確切保障以前，實在引不起大家籌集國民教育基金的興趣。所以要籌集國民教育基金，先要保障教育經費的獨立性，并建立鄉鎮財政機構。（2）提倡造產興學，實在是籌集國民教育基金最好的辦法，我個人曾先後寫文提倡，各界響應的也不少。可是各縣能實行造產興學的，仍是少數，最主要的原因，這是由於大家沒有認清造產興學的重要性。最近有人認鄉鎮造產的收入，應用之於各種事業，不應僅用之於興學。其實以造產來籌足學校基金，地方對於教育經費的擔負減輕，其他事業的經費，當然不成問題，所以我們希望各縣對於公共造產，仍應積極的提倡，并儘先籌足學校基金。（3）要籌足學校基金，便是要提倡私人捐資興學，本省對於獎勵私人捐資辦理國民教育，已另訂了一個獎勵的辦法，很希望各縣能盡量的提倡。不過私人所捐的錢，應撥作學校基金或修建費，不能當作經常費的收入，更不能列入預算。（4）因為我們希望能早日籌足基金，所以特地規定學校經常費完全由縣府統收統支，不責令各鄉鎮保自籌，希望各鄉鎮保能集中力量籌集學校基金，這一個原則已在省政府委員會第四四五次會議通過了，希望各縣能特別注意。

總之：經費為一切事業之母，國民教育經費問題不解決，國民教育事業，便無法解決，關於培養教育經費及保障教育經費，本省已分別加以規定，可是因為有許多縣長，對於有關教育

之法令，多數苟塞責，或藉故擱置，以致推行未能有顯著的成績。以上所述，並沒有什麼高深的道理，只要大家認識清楚，努力實施，便會收到很大的效果。極盼主持縣教育行政人員及財政人員特別加以注意，更希望社會人士多多予以贊助。

六、產與學運動

四川省普及國民教育的三年計劃，以及各縣對於國民教育準備的情形，我已分別寫為專文報告。現在本省國民教育自八月一日起，即開始實施，全省教育同人自應集中力量，從事於國民教育的推進。一方面希望國民教育能照預定的計劃如期普及，另一方面更希望國民教育的質量隨着數量的發展而日有改進。對於國民教育方面的各種實際問題，更要詳加研討，期得確實有效的解決。在推行國民教育的過程當中，最值得注意的，有兩大問題。一個是師資的補充及訓練問題。另一個便是經費籌畫問題。關於師資問題，本省在治本方面，已決定增設師範學校及師範班負責訓練；在治標方面，也決定辦理短期師資訓練班，以適應目前的需要。關於經費方面，也分別有所規畫。第一年需增校增班經費一千六百萬元，由各縣各地方自籌百分之五十為八百萬元，由中央及本省各補助百分之二十五，各為四百萬元。第二年需增校增班經費連第一年增設者共需三千二百萬元，由各縣各地方自籌百分之六十為二千九百二十萬元，由中央及本省補助百分之二十各為六百四十萬元，第三年增校增班經費連第一年增二年增設者共需四千八百萬元，由各縣地方自籌百分之七十，為三千三百六十萬元，由中央

及本省各補助百分之十五，各為七百二十萬元。現在本省二十九年至今年補助數額為一千一百萬元，已經核定，以後民三十年民三十一年還可照額定數額核撥，當然不必再算。中央補助國民教育經費，奉教育部令知，除補助師資訓練經費外，第一年額數增減須報經中央三百五十萬元，第二年補助六百三十萬元，第三年補助七百廿萬元，與我們原定的計算，已相差不多。至各縣地方自籌經費，據各區專員各縣縣長的報告，以及我個人實地觀察所及，大致也不成問題，是本省普及國民教育的經費，已有相當的解決，毋庸再多討論。但是我們要從實際情形去觀察，知道國民教育的經費問題，尚不能完全解決，有待於我們研究及努力的進行解決。我們試分析現在籌畫國民教育經費的方法，很容易發現不足缺點：第一、我們所說的核算經費是粗略，都是從最低限度的數目去估計。經費的數目是照學校和班額來估計的，實際約不十分正確，因為經費的數目有了限制，那各縣國民教育的發展，也受了相當限制。事實上實在有些不可能。加之中央及本省補助經費的數目，也有相當的大，而一三五年以後，中央及本省補助的經費，有了核減，那各縣已辦的國民教育事業，必蒙很大的影響。所以要解決全國國民教育，能隨着事實需要盡量的發展，就是將來中央及本省補助經費有部分的核減，各縣國民教育事業，還能照常的維持，那對於國民教育經費的籌集實在需要有一個更具體有效的方法。

第二、我們前面所說的增撥增加經費，完全是屬於經常教學，學費設備建築的，並不相同。高級設備費還要由各縣地方另行籌劃，各縣現要籌集學校經常費，以適應籌建的需要，要算上高級

有相當的困難，要想籌足大量建築設備費，從事建築設備，實在有些不可能。因為學校建築費，備費的困難，一切的設備，不得不因陋就簡。學校的設備既然因陋就簡，教育的效率適更隨之降低，要充實並改善學校的設備，對於經濟的需要，自然要注意解決。第三、現在各縣對於官辦國民教育經費，仍是根據估計，實施的情形如便，還不敢資料。即使勉強能算足頭計的數目，一定是隨時多方攤搆，湊合成功的，全靠因為開始推展國民教育，大家的興趣比較好，又是第一次籌款，或不甚困難，今後要永久採取這種隨處攤搆的方法來籌款，便很不容易。如果遇到了荒歉的年歲，或其他天災人禍，國民教育經費一定無法籌集，學校必陷於停頓狀態。所以要奠定國民教育的基礎，對於籌劃經費，勢須有一個永久的計畫。因為現行國民教育經費的籌劃的方法，有上述的缺點，所以對於如何籌劃國民教育經費，實有進一步作永久規劃的必要。

關於籌劃國民教育經費的永久計劃，教育部已定了一個國民學校及鄉（鎮）中心學校基金籌集的辦法，希望各鄉（鎮）中心學校及保國民學校照班級數，籌足相當數目的基金，以應未來的生息。作為學校的經營費及建築設備費，使各學校的經費能一照着實施起來，國民教育的經費問題自然可以解決，本署對於這種辦法自然要盡力去進行。可是我們知道籌集基金，也是一件不容易的事，例如原辦法第四條規定鄉（鎮）中心學校及保國民學校初級班每一學級應集基金最低數為二千五百元，高級班每一學級為四千元，民教班每班二千五百元，假若一個鄉（鎮）中心學校有初級班四班，高級班二班，民教班二班，便要籌足基金二萬三千元。如果本

鄉鎮除縣（鎮）附近各保不設國民學校外，假定還有八保每保設國民學校一班，每校有初級班、中學班，民教班一班，每校還要滿足基金五千元，八校便要滿足基金四萬元，連同鄉（鎮）中心學校的基金，應為六萬二千元。在一個鄉（鎮）之內，要在最短期間籌足六萬三千元的基金，實在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本省為要籌足國民教育基金，根本解決國民教育經濟問題，所以決定遵照縣各級組織綱要第一二條的規定，由鄉（鎮）保與辦造產事業，以造產的收入，來舉辦教育事業，並籌足各學校的基金，不但使國民教育事業可以盡量的發展，而且可以使國民教育樹立了堅定不拔的基礎。本省第一區第三區第七區第十區第十一區各縣，對於這種造產事業，已分別有所規劃，正在分別呈請核定施行。各區造產計劃的內容，我在「四川省國民教育的前途」一文內，曾略為介紹過，現在「國民教育月刊」已決定將各區有關國民教育辦法編為專輯發表，這裏不再詳細的介紹，單以第十區為例來談。他們希望每保都有二十石種糧的公田，如果用發薪的方法來經營，每年可以收四十石穀。以現在的市價說，每石穀至少可賣三十元，那每年收入便可有一千二百元，再加上其他經營事業的收入，仍不止此數，以此項經營維持一個保國民學校，當然不成問題。所以我們對於各區造產興學的計劃，不但要予以贊助，使他們能順利的進行，並且要集中力量來宣傳提倡，成功一個很有力量很廣大的造產興學運動。希望全省各區各縣各鄉（鎮），甚至於每一個國民，都了解造產興學的重要性，大家一致共同努力進行，在最近三年內，各鄉（鎮）中心學校及各保國民學校，都有了固定的收入，足以維持其經常及隨時

的費用，若本省國民教育的前途，便可以無限發展了。所以在本省開始國民教育的時候，我們無論為籌劃國民教育經費計，或是為奠定國民教育永久基礎計。當前唯一的要點，便是努力從事造產興學運動！

一、造產興學的辦法，各區已分別有所規劃，本省最近預備根據各區已訂定的辦法及各方面對於造產興學的意見訂一個切實可行的辦法，通行全省，在這種統一的辦法未訂定公佈以前，我們希望各區各縣，對於造產興學能自動的宣傳提倡，做一個有力量的運動，並且使這種運動普遍而深入，希望得到大多數的贊助與支持。不過在提倡造產興學以及從事造產興學運動的時候，有幾個原則是應當絕對遵守的：第一、我們從事造產興學，應在不多增加人民的擔負的原則上去努力實行；第二、造產興學要不妨礙國家及地方政府固有的稅收，並不得侵害國營或省營的事業；第三、要用募捐的方法來集資造產，要一定出於人民的自願；第四、要是由學生家長分擔一部份造產的責任，要特別注意貧富的差異，不能平均攤派；第五、造產的進行，一定要順得法律的根據；第六、在進行這項的時候，應盡力化私為公，化無用為有用；第七、造產的經營一定要用科學方法去管理，管理的方法要嚴密，管理的人員要慎選，務使造產的事業不致半途而廢；第八、造產興學，要有一個永久的計劃，希望按照計劃分年完成。我希望各區各縣都本着這幾個原則去經營造產興學。更希望各區各縣都努力達到下列幾種目標。

第一、我們希望每一鄉（鎮）中心學校及保國民學校都新建合式的校舍。不但兒童及成人有了相當的教育場所，就是地方自治機關也有相當辦公及活動的地方，而鄉（鎮）保的圖書館、體育場、倉庫、民衆會堂等，也都能先後建築起來。

第二、我們希望每一鄉（鎮）中心學校及保國民學校的設備。能逐年充實起來，除去普通教學用具外，如圖書、儀器、標本、模型，各種社會教育用具如留音機、無線電收音機、幻燈、戲劇音樂用具、衛生設備等，能分年添置完成，並隨時用來實施各項教育，不受經費的限制。

第三、我們希望每一鄉（鎮）中心學校及保國民學校的經費都有相當的見落，除去教職員的薪水外，並有相當數目的辦公費及事業費，不但學校的本身事業可以正常的推進，再希望各種社會事業都在學校指導之下一一推動起來。

第四、我們希望每一個中心學校及保國民學校教師的待遇，能逐漸的改善。教師的月薪，至少要相當於衣、食、住、行四者所需的二倍，並且要實行年功加俸。此外學校更應供給教職員家眷的住宅，供給教職員學米及膳食，使每一個教職員都能安心任教，久於其位。

第五、我們希望每一個中心學校及保國民學校除籌足最低數目的基金外，並且要有相當的儲蓄作為將來發展事業及擴大造產之用，萬一學校遇到了什麼危險或損失，在很短時間內，便可以完全恢復起來。如果每一個學校含教員能實行保險，教職員也參加儲蓄或保險，那學校

基礎更鞏固了。

以上所述造產興學的目標，似乎理想太高，其實只要我們盡策全力去經營，經過相當時間的努力，這個目標是不難達到的。至於如何從事造產興學運動，我以為唯一的方法，就是要去拿出宗教家的精神，我們嘗見許多僧侶教徒，善男信女，他們為修廟堂，塑佛像，慈身苦修，四方乞化，結果終能達到他們的目的。我想宗教家這種精神這種毅力，很可作我們造產興學的榜樣。我們要造產興學成功，一定要充分發揮宗教家的精神。所謂宗教家的精神，我們分析一下，至少有下列幾個特點：第一、宗教家對宗教有堅定的信仰，無論怎樣的因苦難難，他這種信仰是始終不變的；第二、宗教家都有持久的毅力，要完成他們的任務，往往願意終身從事，不達目的不休；第三、宗教家都願意捨己為羣，宗教家之所作所為，並非完全為他們自己謀利，他們都願意犧牲自己為大眾救苦救難；第四、宗教家能深入民間，與民衆打成一片，並處處迎合民衆心理的需要，所以能得到大多數人的愛戴。因為宗教家有這四種特殊精神，所以他所做的是工作，雖極其困苦艱難，終能達到成功的目的。我們要達到造產興學的目的，最好也本着宗教家這種精神去努力。至於我們如何本着宗教家的精神去造產興學，我還願意提出三點具體的意見：

(一) 實行學校社會化：就是學校一切的設施，要符合社會的需要，學校一切的設備，社會人士都可以來享用，而學校一切的事業，都由社會人士共同來計劃來經營，使學校成為全國

會的學校，不要變成校長教員自己的學校。社會人士多喜歡建祠堂，我們可以使學校來代替祠堂，使人人都以興學是對祖先盡孝。如果是聚族而居的鄉（鎮）保，以學校代替祠堂，更有意義而且更方便。社會人士，多喜歡建會館，建公所，建慈善機關，我們可以使學校兼會館、公所、慈善機關的任務，使人人都認為興學是最大善舉。那筆積存款、祠產、會館、食庫來興辦學校，當然很容易辦到了。

(二)建立民衆堅強的教育信仰：我們要使社會人士都要建立進教育的信仰，人人都認為興辦教育為最重要之社會事業，人人都認為本鄉(鎮)保沒有學校，或是學校辦得不好，是最大的恥辱，大家一致來努力興學。再進一步，我們可以用教育來替代宗教，使人人都以為興學便是真正的菩薩心腸，是真正捨己為寧，是真正可以贏得幸福。這樣督屬監理學，便容易實施了。好多年前，會有人盡力提倡廟產興學，可惜在建立教育信仰上還少下工夫。

(三)要舉行競賽獎勵：我們知道工作競賽為歷年五年工業計劃收效的一大因素。¹¹ 該廳為增進行政效率起見，對於工作成績競賽也特別注意，本省對於教育工作成績競賽，亦已頒訂了辦法，我想對於造產興學還要訂一個更具體的競賽辦法，激發造產興學的興趣，以期增高造產興學的效率。至於獎勵的辦法，也要重行釐訂，中央所頒佈的捐資興學獎勵條例，要捐資五百元才得受獎，標準實在太高。今後獎勵捐資興學，要格外普遍而深入，凡是捐資的，不問多少，都有相當獎勵的方法，這樣才可以引起一般民衆的注意。如一般廟宇鐘錢，凡是捐一文錢

的，都在鐘上鑄一個名字，這樣很可激動民衆捐錢的興趣。這並非空洞的說法，對於勸字號的方法，也值得參考。

三、最後我希望全省士紳及教育界同人，都應認造產興學為社會建設的中心工作，更相傳造產興學運動只要大家一致努力，一定會達到成功的目的。武訓行乞興學，有了偉大的貢獻，在近代教育史上作成最珍貴的記錄。我更希望奉省士紳及教育界同人，本着武訓的精神，從事造產興學。我們造產興學條件，比武訓容易得多，成功不比武訓更困難。魏徵的士紳及教育界同人，我們一致努力造產興學的運動吧！

七、申論造產興學

一、我最近因視察本省各縣對於實施國民教育準備的情形，深感國民教育的普及，最重要的問題，就是經費的籌劃。根據實際考察的結果，認為要籌劃大量國民教育經費，實有幾個地方造產興學的必要與可能，因此欲積極提倡造產興學，以解決國民教育經費問題，曾於八月三日在《大公報》發表《造產興學運動》一文（文見前）。九月七日與中央社記者晤談，又將提倡造產興學之意見及方法，分別加以說明。前所發表的文字及談話，以時間匆促，未能盡所欲言，社會人士對於造產興學的意義與方法，或未能完全了解，茲再提出數事，分別申論如下：

（一）國民教育是國家給予人民的基本教育，國民教育的實施，自然要受着國家統一的督導，對於國家一切政策，更要盡其最大的推行責任。如三民主義為建國的最高原則，中華民國

教育宗旨，為教育實施的最高準繩，國民教育的實施，自然要遵照三民主義，中華民國教育宗旨及國家教育一切法令的規定。我們提倡造產興學，只是就辦理國民教育的經費，由地方以藩產的方法來籌劃，並非一切教育的管理權，都分散於各個地方，而教育的方針與政策，可以各自為政的。這一點關係最為重要，所以應當首先申述的。

(二) 國民教育為國家行政的一部份，中央政府及地方政府，自然要劃出一大部份經費來辦理國民教育，以求達到普及的目的。可是我們從事實上去觀察，我國的幅員廣大，人口衆多，失學的兒童及民衆的人數，比任何國家為多。如果普及國民教育的經費，完全仰給於中央及地方政府，實在不是短時間以內所能辦到的。現在為迅速普及國民教育奠定抗戰建國的基礎起見，除由中央及本省補助國民教育經費以外，不得不由各地方自行籌劃。我們認為合理的計劃的方法，便是造產興學。所以我們提倡造產興學，並非是說國民教育的實施，完全不要政府擔負經費，更不是說原有的教育經費，因為造產興學，便可以移作別用。只是欲以造產收入來補助政府經費的不足，希望在政府經費困難情形之下，國民教育還能迅速的普及，而且作有效的設施。如本年四川省實施國民教育，除由各縣(市)自行籌劃外，省府今年下半年補助二百二十萬元，中央全年補助四百四十萬元，下年還要比例增加。今後我們還要本着事實的需要，向各方面努力，決不能因為提倡造產興學，便放棄我們籌劃國民教育經費的責任。還有造產興學的目的，是要充實教育的內容，提高教育的效能，並非不造產便不能興學，這一點也是應當特別加

以說明的。

(三) 中央所頒佈的縣各級組織綱要，重要的目的，是在推行地方自治，推行的方法，是從政教同一做起，達到管教兼衛合一。國民教育不僅是地方自治當中的一種工作，而且成為進行地方自治的中心力量。我們根據縣各級組織綱要的規定，來提倡造產，以造產收入來發展地方教育事業，直接固然是普及國民教育，間接也就是推行地方自治，也就是要集中各私有的力量，供獻國家，與國家的政策，是絕對相符的。因此我們尚有兩點應加申說，第一、我們提倡造產與教學，並不完全爲了推行國民教育，同時也要進行地方自治，因爲就教育言教育，所以不得不提出造產與學的口號，並不是爲了興學才去造產，造產也不完全爲的是興學，與辦其他事業。一樣可以造產，造產可以與辦教育，也是一樣可以與辦其他各種事業。第二、我們爲要達到造產的目的，主張學校社會化，學校社會化一方面是要學校負起傳達國家一切政令的責任，一切須要符合社會需要，另一方面要地方民衆充分發揮其自治的精神，並非是國民教育，而是由地方士商紳祀等，更不是教師要絕對遷就家長的意見，這是又當特別聲明的。

(四) 我們深諳的了解造產與學，是一種很艱鉅的工作，要完成這種工作，自然要經過很大的努力，要大家拿出力量來造產與學，便是要使大家對於造產與學，發生最堅定的信仰，所以我們便希望以宗教家的精神去造產與學。平常一般人所作所爲，皆有他取價的目的，只有宗教家，才能犧牲自己的福利來爲人謀謀幸福，所以我們要造產與學的成功，不得不採取宗教家

的精神。不過我們還應該說明的，我們雖然希望以學校來代替廟宇，但是我們不願意教育變成宗教一樣的神祕，我們雖然很希望以學校來替代祠堂、會館，但是我們不能以教育只養成家族或地方法觀念，我們希望每個人為國家盡忠，為民族盡孝，這也是不可不加以說明的。至於我們這種運動，能否成功，宗教化的精神能否普遍深入，那全在乎我們的宣傳提倡了。由是總之，造產興學的提倡，是推行國民教育的當前任務，雖然現有地方自治的幹部，不見得人人都了解國民教育的重要性，人人都能負起推行造產興學的責任；雖然因為一般人士對於造產興學的誤解，難免發生各處流弊，應當加以顧慮，但是只要我們能隨時加以訓誡指導，為查、督、協助，達成興學的目的，終久是可以達到的。切盼全省父老及社會人士對於造產興學，在三民主義建國的原則及中央推行地方自治的政策之下，隨時予以指導匡助，造產興學的前途，一定是可以樂觀的。

卷一 國民教育師資

八、為進行國民教育告全省國民教師書

崇敬的全省國民教師們：

不

天宇清寥，山光明淨，第二屆教師節又隨着高潔的晨光來臨了。當此佳節到來的時候，我們對於諸位自身的幸福，和事業的前途，自然要有一番懇摯的願望，對於諸位地位的提高和待遇的改善，也應該有一番最大的努力。希望不空過了這一年一度的佳節。今年紀念教師節，本省又同時舉行普及國民教育運動，希望全體人士對於國民教育，都有深切的認識，大家共同努力，更希望倡導教師的學米津貼，改善教師的待遇，進行這座真學運動，以奠定國民教育的經濟基礎。這樣教師節紀念的意義，格外深遠，而諸位的職責，更顯得重大。所以我們意在慶祝教師節的機會，為進行國民教育向諸位提出幾點熱烈的希望。

第一、諸位應以「抗戰建國」為進行國民教育最高的目標。我們知道世界各國無論從事戰爭，或從事建國，無不將國民教育作為重要的工具，如普魯士戰勝法國，日本戰勝強俄，他們都歸功於小學教師，可見國民教育對於戰爭關係的重要性。又如美國要使殖民地美國化，蘇聯要使全國人民都奉行社會主義，德義要使全國人民法西斯化，也都用教育的方法，以實現國家一貫

的政策，可見國民教育對於建國關係的重要。我們現在對敵人抗戰，當然需要教育的方法，去灌輸國民抗戰的智語，激發國民抗戰的情緒，並培養國民民族的革命的意念。希望人人都能為國家盡忠，為民族盡孝，以爭取抗戰的勝利。等到抗戰勝利，我們更需要用教育的方法，發展國民的生活，培養國民的道德，增進國民的智能，鍛鍊國民的體魄，以適應建國的需要。所以我們應該確認從前國民教育與前方將士們的英勇殺敵，是同樣的重要，我們應當以獻身國民教育來表現我們愛國家愛民族的熱忱，尤其在孔子誕辰紀念教師節的時候，對於這一點意思，格外要有一個正確的認識。因為孔子「安貧樂道」的遺教，和現在抗戰建國的國策，完全是一致的。

第一、諸位應以安貧樂道的精神負起推行國民教育的責任。我們知道推行國民教育是很艱鉅的工作，一定要持久的努力，才能收到相當的效果。所以我們很希望諸位在紀念教師的時候，請立定終身從事國民教育的志願，絕不輕易退縮，更不變難高攀。我們應當不苟圖財，從困難裏去尋求經驗，我們應當不惜辛苦，從苦勞裏去尋求快樂。從物質生活說，我們的後遇著窮，我們的工作繁重，自然談不到快樂，從精神生活說，我們為國家社會盡了最大的責任，我們國民教育的事業，有了真大的成功，那才是最快樂的事。所以我希望我們教師要以安貧樂道的精神，去負起推行國民教育的責任。說到安貧樂道，我們便又想起先師孔子。孔子是「飯疏食饮水，曲肱而枕之，樂亦在其中矣。」因為顏回能一簞食，一瓢飲，在陋巷……不改其樂。」孔子特地稱讚他說：「賢哉回也。」孔子師弟所以能如此安貧，為的是能樂道，所以他

說：「知之者不如好之者，好之者不如樂之者。」孔子雖然也會發過牢騷：「富而可求也，雖執鞭之職。豈爲之？」但是他並沒有幹「執鞭」之事，就是因為他樂道不必求富。同樣我們平日也有這樣的慨嘆：「教師待遇不如車夫。」而教師去拉車子的，向屬少見，並非因拉車子的職業太下賤而不肯幹，實在因為我們還具有二種樂道的精神。在孔子誕辰紀念教師節的時候，我希望我們教師能充分發揮這種精神。

第三、諸位應實行學校社會化完成國民教育的任務。新制國民教育的特殊精神，是要使政教合一。一方面要以政治力量，幫助教育的推行；另一方面以教育的方法，完成政治的改革。就是說新制國民教育不僅負有教育國民的責任，同時要負責推行地方自治的責任，不僅要教育學校以內的學生，還要教育學校以外的民衆，為要完成這種任務，所以今後國民教育的實施，便要實行學校社會化。所謂學校社會化，一方面是要學校一切的設施符合社會的需要，另一方面是要學校負起推動各種社會事業的責任，成為社會一切事業的領導者。同時學校一視可兼的規畫與進行，要使社會人士都有機會參加意見，貢獻力量，使學校成爲全社會的學校，不要只變成校長或教員個人的學校，必定如此，學校與社會才能構成一片，而社會人士對於學校事業的發展，才能熱烈的贊助。我們教師在孔子誕辰紀念教師節對於新制國民教育這種特殊精神，格外要有深切的了解，並且讓所以居諸賓廳，因爲先師孔子也是主張「有教無類」的。

怎樣學，便要怎樣做，需要怎樣學，怎樣做，再決定怎樣教，務使學生能學以致用，用其所學，「使教學倣合」。我們教師在實施國民教育的時候，應採這種「教學倣合」的方法去教育學生，以增高教育的效率。就是教師自己也要本着教學倣合一的方法從事研究進修」。就是說我們做教師的，也要能在教上學，在做上學，隨時自求進步，自求改進，不要墨守陳法，更不要故步自封。我們知道國民教育是一種新興的事業，其內容極為複雜，有待研究的問題很多。我們一定要注意研究、進修，才能隨時發現問題，隨時謀得一個適當的解決。我們在孔子所定紀念教師節，歌詠「學然後知不足，教然後知困」的遺教，嘗恍然有所領悟了。

總之，推行國民教育，是一種空前的偉業，諸位便是這種空前偉業的創造者。我們當然要盡力設法改善諸位的生活，使大家能安心供職，久於其任，我們更希望全省教師們建立堅強不拔的志願，拿出百折不回的毅力，於萬分困苦艱難之中，盡策全力從事於國民教育的實務。更希望有志從事國民教育的同志毫不遲疑的來接受國民教師的訓練，對於國民教育的工作，作充分的準備，期能隨時充實國民教育的力量。如果普及國民教育成功了，那以後的教師節，將永久變成我們慶祝成功的紀念日。崇敬的教師們！我們共同努力，來寫成這一頁光榮的歷史吧！

國民教師應有的準備與修養

諸位：今天有機會對諸位談話是很愉快的。我們知道本省三年普及國民教育的計劃，早已付諸實施。這在本省教育方面，可以說是創時代的創舉。就是在全國方面說，也可以说是改革國民教育制度的先聲。我們又知道，新國民教育制度，是以政教合一為體制，以管教藝術合一為內容，希望達到行政教育化，教育政治化，學校社會化，社會教育化的地步。在進行國民教育的時候，有兩個重要問題，必須解決。第一是經費問題，第二便是教師問題。如果教育經費的問題不解決，那國民教育普及的計劃，當然無法實現；如果教師的問題不解決，就是有了寬裕的經費，無人去主持推進，仍是徒然。現在關於國民教育經費，因為各級政府的共同籌劃，已有相當的解決。關於教師的問題，我們也分兩方面去求得解決：原有教師的質量較差的，我們預備積極提倡研究進修²，並勵行輔導考查，希望他們的知識技能日有增進，以應時代的需要。原有教師數量，不敷分配，便着設師資訓練班，從事訓練，希望訓練出大批新的教師，負責推行新制國民教育，諸位入班受訓，便是負有這種使命。本省國民教育，能否切實推行，現有的教師，固要負相當的責任，而諸位所負的責任，格外重大。因為諸位都接受了新的訓練，對於新制的國民教育，都有了新的認識和新的抱負，將來畢業以後，不但自己的工作，要適應新國民教育制度的要求，對於整個國民教育的推行，更要發生核心作用。就是希望以諸位的理解和工作去影響別人，去領導別人，使大家都齊心協力為新制國民教育而努力。於此可知諸位是進行國民教育的生力軍。在這短短的一年當中，諸位應如何努力研討，以增進自己的智能。

更應如何注意專業的修養，作為做國民教師的準備，這都是諸位應加以深思力行的。今天顧就個人觀察所及，提供幾點重要的意見，務望諸位特別加以注意：

一、諸位應確認國民教育使命的重大。國民教育的內容，固較前擴展，而國民教育的使命，也較前加重。國民教育不僅要教育學齡兒童，並且要教育失學成人；不僅要教育學校以內的學生，還要教育學校以外的社會民衆；不僅負有傳授知識的責任，還要負起創造文化領導思想的使命；不僅要普及國民教育，還要舉辦社會事業，推行地方自治。從教育方面說，國民教育是一切教育的基礎。國民教育辦得好不好，與其他各種教育，都有直接的關係。從政治方面說，國民教育是推行地方政治的中心力量。對於喚醒民衆，參加抗戰，進行地方自治，奠定建國基礎，更負有直接的責任。從前的教師，只限於教書。今後的國民教師，除去要教書以外，還要教學生和民衆，如何參加政治活動，如何解決生計問題，如何充實自衛力量，更要教學生和民衆如何為國家盡忠，為民族效死。於此可知國民教育所應負的使命是如何的重大。諸位對於國民教育所應負的使命，都應當有一個確切的認識。平時訓練自己，修養自己的時候，更應當對於國民教育的使命而努力。希望現在在學校裏，對於各種服務的技能，有充分的準備，將來真地服務的時候，才能得心應手而勝任愉快。

二、諸位應樹立終身做教師的堅強信念。國民教育使命的重大，固當為今後努力的方向，這諸位要負起推行國民教育的責任，最要緊的一點就是樹立終身做教師的信念。現在

有許多教師，往往中途改業，而師範學校的畢業生，也有好多不肯做教師。這固由於教師的待遇太菲薄，教師的工作太辛苦，而各人對於教育事業，沒有理想，對於做教師，沒有堅強信念，則為主要原因。所以諸位要負起推行國民教育的重大責任，先要樹立終身做教師的信念。我們應當為教育為國家忍受物質上的艱苦，希望以教育的普及，事業的成功，獲得精神上無限的快樂。我願意諸位在心理上，常存着這樣的誓願：「我願立志做一個國民教師，我願立志終身做一個國民教師，我更願立志終身做一個優良的國民教師。」至於怎樣做一個優良的國民教師，我想一個好的國民教師，第一要有政治家的識見，第二要有宗教家的熱忱，第三要有科學家的頭腦，第四要有藝術家的技藝，第五要有農夫的身手，第六要有慈母的心腸。諸位應如何集中各種專家於一身，那便要諸位在訓練的時候，作一個充分的準備與修養。

三、諸位應特別致力於專業的訓練與修養。諸位在受訓期間，對於各種基本訓練，固然要注意，對於專業訓練，並應特別有所努力，而對於做教師應備的各種知識、技能、態度等，要更有充分的準備。如怎樣教育兒童，怎樣教育成人，怎樣領導社會，怎樣舉辦社會事業，對於各種工作的性質，固要明瞭，就是各種工作的實際做法，及解決困難的途徑，也都要有相當的把握。如果此時不加注意，到了畢業以後，再自己去暗中摸索，固然會降低工作的效率，也容易喪失教育的興趣，此點至關重要，極盼諸位能特別加以注意。至於如何作專業的準備，我以為第一，在課堂裏，除討論各種理論的問題外，應特別注意實際問題的研究，與實際材料之搜

集。希望每一門功課，對於專業訓練，都盡了最大的責任。第二，在課外的時候，應盡量利用餘暇，舉行研究會或討論會，討論有關專業訓練的各種實際問題，並應多舉行參觀考查，幫助研究和討論，諸位也許以前有擔任過教師的，應把以前做教師所遇到的問題，一一提出來討論。第三，對於實習，應特別注重，就是諸位應有機會自己去辦學校，教學生，並實地去推動各種社會事業，從實際工作裏，去體會各項工作的做法，並搜集各種困難問題，隨時加以研究解決，實習不限於試教，更不限於辦學以內的工作。實習的範圍，要盡量的擴大，實習的時間，也要盡量的延長。諸位將來辦教育的時候，固然要教學做合一，自己現在受訓讀的時候，也應發揮教學做合一的精神。我想諸位一定要本着這三點去努力，才能完備優良教師的條件，也才能担负起國民教育的重任。

諸位在校的時間很短，要學習的東西很多，諸位對於學習的時間，要努力求經濟有效，更應當奮發淬礪，不要因循貽誤，錯過了良好的訓練機會。以上所述，班中各位教師固應盡隨時加以指導，尤盼諸位自己能努力不已，適進不已。

一〇、國民教育師資應有的認識與努力

各級短期保國民學校師資訓練委員會

諸位入班受訓，連暑假計算，前後共計三個月，現在已經訓練期滿，舉行畢業式了。而這一結果以後，唯一的任務，便是要到各處去辦理國民學校，擔負普及國民教育的工作。我們知

這本省普及國民教育的三年計畫，已於去年八月付諸實施。在進行國民教育的時候，最感問題的，便是教師缺乏。為要補救教師的缺乏，所以才舉辦這個短期保國民學敎師資訓練班。這次所辦的短期保國民學敎師資訓練班，共計一百六十六班，同時受訓的學員，其計有一萬六千餘人。是諸位受訓結業以後，本省國民教育師資問題，已可解決一大部份。於此可知諸位是進行國民教育的生力軍，也就是推行新縣制及國民教育的基層幹部。本省國民教育能否如期普及，而教育的設施，能否收到最大的效果，全看諸位今後努力的程度如何？諸位在結業的時候，對於自己職責的重大，固應當有一個正確的認識，而如何担负起這個時代所賦予的偉大任務，更應當詳細的考慮。今天願意藉諸位結業的機會，提出幾點重要的意見，請諸位特別加以注意：

第一、諸位應從服務教育做到信仰教育。諸位結業以後，唯一的任務，便是服務國民教育。可是我們知道有許多教師，對於服務教育，沒有久遠的理想，更沒有堅定的信念，往往中途改業，以致學校教師更迭不已，教育的效率，也無法提高。所以我希望諸位結業後，不僅要去服務教育，還要信仰教育，要確信普及國民教育，為抗戰建國過程中最基本的工作，願意以服務教育作為獻身國家及民族的途徑，更確信國民教育為推行地方自治及改造社會的中心力量，願意以最大的努力，完成教育在建國過程中的任務。總理曾昭示我們，信仰可以發生力量，諸位對於國民教育，一定要有堅強的信仰，才可以發生更大的力量。所以我願意諸位在結業的時候，更確定這樣的志願：「我願意終身服務國民教育，我願意永久做一個有興趣肯努力的國

民教師。」這樣的志願，並且要永久保持着。孔子說：「三軍可奪帥也，匹夫不可奪志也。」我希望諸位服務國民教育志願，也要能堅定不可奪。孟子說：「……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此之謂大丈夫。」我希望諸位服務國民教育，能充分發揮這種大丈夫的精神。

第二、諸位應從普及教育做到領導社會。諸位結業以後，是做國民學校的教師，從事國民教育的普及，過去辦理教育的時候，大多誤認教育是可與政治分立的，抱着「爲教育而教育」的態度。現在我們應當將這種觀念，根本改變。我們應當認定教育是政治的一部門，並應當以教育的方法去推動政治。所以今後的國民教育，不僅要教育兒童，還要教育成人，不僅要普及教育，還要負起推行地方自治和領導社會的責任。從前的學校，可以把大門關起來辦理，今後的國民學校，却要實行社會化，使學校與社會打成一片。務期教育除去負起開闢風氣創造文化化的責任外，還要推動各種社會事業，成爲社會文化的中心。還有國民教育的普及，是以政教合一爲體制，達到管教養衛合一的目的，國民教育可以說是管教養衛合一的中心力量。諸位今後應當充分發揮管教養衛合一的功能。

第三、諸位應從埋頭苦幹做到埋頭樂幹。國民教育的工作，是非常的艱鉅，而各縣國民教師的待遇，是非常菲薄，所以諸位結業以後，無論從工作方面看，或是從生活方面看，都是非常辛苦的。政府方面自然要設法提高教師的待遇，改善教師的生活，使教師能安心供職。同時我們也希望諸位以埋頭苦幹的精神，去擔負起這種艱鉅的工作。我們應當不怕辛苦，從辛苦裏

着不如樂之者」。我很希望諸位對於服務國民教育，能感到特殊的樂趣。至於如何便可以得樂到趣呢？我以為樂趣由努力而生，凡事愈努力愈有樂趣，愈有樂趣愈肯努力，我更願諸位能從努力上得到無限的樂趣。

第四、諸位應從教學相長做到教學創合一。諸位結業以後，便要去當教師。做教師的人便要去教人。但是我們知道學問無止境，我們雖然做了教師，並非每一件事情，都學會了。尤其是諸位僅僅受了三個月的訓練，所學的東西實在太少。實地做教師的時候，自然不能毫無困難。如果遇到困難，還要再去研究，再去學習。就是要從教的工作上去學習，以不斷的學習來推進教育的工作，這便是「教學相長」。諸位結業後服務教育，便應當本着教學相長的原則去努力。但是我們做到教學相長還不夠，教固然有時會遇到無法教的材料，就是學有時也感到無處學習的苦悶。如果遇到無法教、無處學的困難，那便要憑着自己的聰明才智去研究創造，做到「教學創合一」。不過諸位應當注意，創造發明，也是一件不容易的事，要力求其合理化、現代化、社會化，並且要利用機會，多向專家請教，切不要不顧事實，不顧法令，隨便的標新立異，便美其名曰創造。還有諸位從事研究及創造的時候，應在實際工作方面留心自己工作的困難和心得，我們每做過一事，都應當檢討，沒有心得，便要有困難。有了心得，再加以研究，

便又有困難。困難問題解決了，便又有心得。如此循環不已，便可以有很大的進步。這一點關係很重慶，希望諸位特別加以注意。

第五、諸位應從同學關係做到同志關係。諸位入班受訓，大家在一起同學三個多月，在這三個月中，大家在一起生活，一起學習，彼此的感情當然很好。現在結業了，大家都要分發到各地去工作，不能再聚在一起了。諸位當結業的時候，對於本班的同學，當然有些依依惜別之意。但是我希望諸位，不要借此小別。我們應當以努力服務國民教育，努力為抗建國貢獻自己的能力，互相勉勵。我們結業以後，更應當互相溝通聲氣，研究切磋，使彼此的知識經驗，都日有進步。我想諸位在班受訓的時候，僅僅是同學的關係。將來結業以後便可以從同學的關係，變成同志的關係。我們既然都是國民教育的同志，那我們的意志，我們的精神，我們的步調，都有同一的必要。不過有一點，我應當對諸位特別聲明：我希望諸位從同學關係做到同志關係，只是要諸位精誠團結，共謀國民教育事業的推動，並不是提倡諸位各自成立小組，作為黨同伐異的工具。這一點關係極為重要，請諸位千萬不要誤會。

總之：本省在國民教育正積極推行的時候，而諸位適於此時結業，實在是一件可喜可賀的事情。深願諸位結業後，共同努力，完成普及國民教育的偉業。諸位在班受訓三個月，諸位教師雖辛勤的教導，諸位雖也知致致的研習，可是因為時間太短，訓練的結果，終不能如吾人理想那樣的圓滿。社會人士因不明實際情形，也難免有許多的批評。我深願諸位結業後能在實地

工作方面去表現我們訓練的成績，更以各種成功的事實，去答覆社會人士的期望。這更是我們人所深切盼矚的。

二、國民教師應有的理想與願望

——出過各縣對國民教師講演詞——

諸位先生：我們知道推行國民教育，是本省教育施政的中心工作，諸位便是這種中心工作的主持者，今天有機會與諸位在一起談話，實在覺得非常的愉快。我在各校視察的時候，看到諸位的生活是那麼的清苦，工作是那樣的繁重，而諸位猶不厭不倦的努力工作，這種忠於職守的精神，很值得敬佩。諸位應知道諸位現在的工作，便是抗戰的工作，也就是建國的工作，諸位的功勞，正如前方浴血苦戰的將士一樣，所以在講話之前，謹向諸位致深切慰問的意思。

今天要對諸位講的，是希望諸位要做一個模範的國民教師，關於怎樣做教師，我以前曾發表過「國民教師應有的準備與修養」「國民教師應有的認識與努力」兩文，（均見前）想諸位早已看過。今天所要講的，是一個好的國民教師，應備具的理想，以及如何為着實現理想而努力。不過有兩點應當先加以聲明的，所謂理想，不是玄想，也不是幻想，而是一種合理的希望，只要經過相當時間的努力，一定可以達得到的。還有一般人常常誤認理想為「高調」，以為有理想的人，便是唱高調，認為做事，只要實幹，不必有理想，其實這完全是錯誤的。理想是根據事實確定事業進行的方向，和成功的目的，高調是不顧事實，徒託空言的，二者不能混為

「誠。實幹固然很重要，如果沒有一個正確的理想，那「實幹」的時候，往往會走入歧途，或引不起興趣。一定要有一個正確的理想做為先導，為實現理想而努力，那一切的工作才覺得格外有意義有興趣。這一點希望大家先認識清楚，至於做一個好的國民教師，應該備具些什麼思想，現在分述如下：

一、第一、諸位應確定終身服務國民教育的志願。平日最好常常這樣的勉勵自己，「我願意做一個國民教師，我願意做一個好國民教師，我願意終身做一個好國民教師。」如果諸位能這樣的話自己勉勵自己，那生活雖十分清苦，工作雖十分繁重，也會以最大的忍耐，克服當前一切的困苦和艱難。我以為做一個好教師，要備具三種「力量」；第一是「能力」，第二是「努力」，第三是「毅力」。諸位既確定了做好教師的志願，便應注意自己的修養，使自己能備具這三種「力量」。

二、第二、諸位應確信國民教育應負起抗戰建國任務。從抗戰言，國民教育應負起喚醒民衆，動員民衆，組織訓練民衆的責任，從建國言，國民教育應負起國民知識的灌輸，道德的培養，體格的鍛鍊的責任。諸位應深信推行國民教育是抗戰建國過程中的一種偉業，諸位便有完成這種偉業的任務，諸位都是具有愛國家愛民族的熱忱，那諸位應藉服務國民教育以獻身民族和國家。一切教育的事業，更應針對着抗戰建國的最高國策，將來三民主義的中華民國建設成功，那便是我們國民教育最後的成功，諸位試想及此，其興奮快慰又當如何。

第二、諸位應努力實現學校社會化的目的。新國民教育的實施，除去要教育兒童以外，還要教育民衆，除去要辦理合乎理想的教育以外，還要負起領導社會進行地方自治的責任。所以今後諸位所辦的學校，要充分發揮政教合一的精神，達到學校社會化的目的。所謂學校社會化，要使學校成為一切社會事業的中心。學校教育的內容，要盡量推廣到社會上去，使社會上每一个角落裏，都充滿了教育的設施，社會上的一般民衆，歡迎到學校裏，使他從學校裏可以得到他們需要的教育，而社會一切事業的舉辦與推動，學校更要負起指導的責任。這是國民教育的理想境界，希望諸位時時向着這個理想努力。如果我們這種理想真能實現了，那諸位的豐功偉業，便永垂不朽了。

第四、諸位應以師表率倫自相勉勵。我們今日所辦的學校，應教育全體的國民？前邊已經說過，所以全體國民的思想、行動、生活習慣等，我們都負有指導的責任。而諸位自己的一言一語，一舉一動，對於民衆的心裏，與社會的風氣，都有很大的影響。所以諸位應認清自己的地位和責任，對於自己的言行，應特別檢點，以期為全體國民的師表。過去我們稱呼諸位的，不是稱「小學教員」，便是稱「小學教師」，今後我們稱諸位將稱「國民教師」，或稱「國民導師」，「國民導師」是如何尊嚴的徵號，我們應如何勉勵，才不辜負這個徵號！還有我們既然是國民的導師，無論兒童或成人，都是我們的學生，我們應當愛護他，同情他，幫助他解決各種問題，遇有天才的兒童，有特殊的能力的民衆，更應盡力予以提拔，俾為國家服務。孟子說

：「得天下英才而教育之，三樂也。」假使諸位所教的學生，都成為社會的基層幹部，或是變成了大有作為的國家棟樑，諸位那時的快樂為如何！

第五、諸位應勉勵做一個有進步的教師。教育的方法，不是一成不變的，要能因時制宜，因地制宜，以適應事實的需要。所以諸位對於教育的方法，應時時注意研究改進，做一個有進步的教師。因為一定要「學而不厭」才能「诲人不倦」哩。至於怎樣做一個有進步的教師，我以為最重要的，在工作的時候，要留心自己的困難和心得，每做過一件事，如果沒有心得，便應有困難，有了困難，設法加以解決，便可以有心得；有了心得，再進一步研究，便又是有困難，如此循環不已，無形間變了很大的進步。為便於留心心得的困難起見，我想諸位每天都應當考慮一個新的問題，每天都要做一件最高興的事情，每天都要有一點工作紀錄，作為檢討的材料，至於平時研究進步所需要的材料，教育廳所編的國民教育叢刊、國民教育月刊、政教旬刊，都可以供參考。

我要對諸位講的話，已大致講完了，但為使諸位對於今天的講話，能有一個深刻的印象起見，我願意替諸位代擬「國民教師願詞」八條，作為諸位互相勉勵的材料，願詞如下：

- (一) 我願意以服務教育為終身事業，為實現三民主義的教育理想而努力。
- (二) 我願意做一個有興趣有進步的教育者，藉服務教育以獻身國家和民族。
- (三) 我願意做一個前進的國民導師，以教育的方法，領導一切社會事業。

(五)我願意永久保持刻苦耐勞的精神，並遵行新生活的規律，為社會民衆及兒童表率。

(六)我願意不斷的求進步，努力本位的向上，并且隨時做反省工夫，糾正自己缺點。

(七)我願意遵奉 國父遺教，服膺 總裁訓示，作一個革命的戰士。

(八)我願意推行國民精神總動員運動，領導民衆，培養青年，完成抗戰建國的大業。

上述這八條願詞，我希望諸位在每次舉行集會的時候，都朗讀一遍，以便互相鼓勵，更願大家能將願詞，抄記在自己的筆記本上，或貼在自己的辦公室內，以便隨時反省。果能如此，諸位不難成為「成功的教師」，而國民教育大業的完成，也就是轉瞬間的事了，想來真是非常的高興，最後再奉贈諸位四句韻語，以結束今日的講話：『事事要有理想，時時要有希望。要能自強不息，才會進步無量。』

一二、改善國民教師待遇問題

關於如何改善小學教師待遇，我在本刊第二十一期國民教育經費問題一文內已略略道及。只因這個問題的嚴重性日益感覺迫切，所以不憚煩的再來申說一下。

過去小學教員待遇的厚薄充其量不過影響到師資的質量問題，就是待遇太薄了請不到優良教員。最近却漸漸的從質量影響到有無了。非但優良的難以聘到，即不優良的也要相率他去。

當此限期完成國民教育的時候，小學師資重於一切，乃竟因待遇微薄發生師資空缺，這問題是何等嚴重！負地方行政責任者應如何日夜焦慮，尋找有效的對策！

一般人總以為待遇問題就是錢的問題，有了錢一切就有辦法。這也未必盡然。因為第一有錢還要看如何運用。能運用得當則少數錢可以收到大量的效果。第二物質待遇而外還有精神待遇。因為不拿教員還是知識份子，果能用精神來鼓勵，未始不足以救物質之窮。關於精神待遇已看法令規定有：如「免役」如「頒給獎章獎狀」如「服務滿十年後之休假」等等。一方面應把這種法令普遍的傳佈，使人人明瞭法令的內容並可依法請求，一方面要盡量博訪通訊，凡有合於規定的要多多荐舉，不使湮沒不彰。此外逢到教師節或其集會，應予教師以特殊優渥的招待，使社會人士，感覺到教師地位的高崇，還有養老金和卹金等，雖領受者已不在教育界服務，但「千金市駿骨，則真北爲之寧空。」社會對於死者老者殘廢者果能週予卹養，則未死者未老者未殘廢者之服務興趣自可提高。因爲人生總不外求得一個歸宿，既至死有所葬，老有所養，疾病有所扶持，則何樂而不終身服務教育呢？

至於物質待遇，普通是專指薪水和生活補助而言，其實除了薪水和生活補助外，如子女免費入學，發給代課薪金，實行年功加俸，優良教員獎勵金等，都是改善小學教員的物質待遇的規定，並且還訂有實驗步驟和實施要點，希望負縣政責任的人奉到這幾種法令後，不要輕忽的

商卷房一送就算了事。還有爲謀全體小學教員福利起見，應該創制一種小學教員社會保險制度。去年省參議會中曾有此種提議，省政府並且亦曾加以考慮。只因一來我國社會方面尚少此種成規，是資依據，二來此種制度必需大量基金不易籌集，所以一時難以實現。不過我們小學教育界和一般社會對於這問題，不妨大家交換意見，提供參考，作爲實現之先聲。

講到小學教員的薪水問題，不得不把二十八年年底所公佈的提高小學教員待遇五次辦法再提出來解釋一下。這辦法雖是一種暫行辦法，但的確是目前擬訂小學教員薪水的唯一標準。不過要知道這個標準是最低限度的標準而不是最高限度的標準。這最低限度標準，當時希望各縣在編製二十九年度預算時就要達到的（原辦法第三條第一四兩項已明白規定）。照現在的物價指數即使達到這種標準也萬萬不夠，何況連這兩年前的最低標準還達不到呢？又這辦法中把合格教員的資格分作四級，已算不得很精密的分等了，但各縣還有不分等級的，凡是合格教員都一律待遇。這種粗疏的辦法，未免使資格優良的愈爲氣短。

關於教職員生活補助，因爲今年審核各縣概算時，把食米津貼列入概算，各縣盡予剔除，曾引起不少的疑慮。其實當時所以把小學教職員生活補助拿米穀或雜糧作單位，就要避免物價的漲落。列入縣預算之後雖然比較穩定，但如果遇到價格漲落太大時，仍不免發生問題。現在一律把他放在縣預算之外，使各縣辦理時富有伸縮餘地，也許反而方便些。至於米津貼來源亦已明令規定，凡二十九年度教育文化費節餘未經列入預算者，二十九年度學穀超收未經動用者

，學產費整理後之增加收入，本年度變額超收，縣總預備金等，都可作為小學教員米津貼來源之用。所以雖然沒有列入預算，我想大多數縣份可以無須再由鄉（鎮）保自籌，萬一上述幾項來源都沒有，必須由地方自籌，總得由縣政府訂定一個統一辦法，所有數量和籌集發放手續等，都要詳細嚴密的規定，使授受兩方都不感覺得不便利。

現在本省各地小學教師待遇的一般現狀，雖不能說使人人滿意，但經各方面努力的結果，總還在這空前的非常時期中大步邁進，只要能繼續不懈的力謀解決，我想不致有重大的難關足以擋住我們前進的路。根據二十九年的報告，各縣小學教員薪水提高至三十元者有二十七縣，提高至八十五元有二十六縣，提高至六十元者有六縣，生活補助，發給食米者有八十四縣，發給米津貼者有十七縣，發給雜糧者六縣，西充等縣還有供給食宿的。可見尊敬教師是我國固有美德，在富有保守性的鄉村中，這種尊師的觀念尤為重視。只要主持其事的人，能澈底公開，徵教師的能負責教導學生領導社會，那麼在鄉村中間籌集一點學米實算不了什麼一回事。有人說「現在的小學教育是三斗米的教育」。這話雖然有點兒挖苦，但我們試回想假使這三斗米津貼的制度不早日樹立起來，則教育界情形能否像今天安定，的確是一問題。

上面是站在行政的立場說，凡是負地方行政責任的人，都應該第一瞭解小學教員待遇問題的重要性，第二要就當地的環境情形，把這重要的問題力謀解決。因為待遇問題得不到一個合理的解決，則師資問題無法談起，而一切推行國民教育和實施新縣制等等更說不上了。

至於做教師的人對於這個問題，也應當有相當的諒解。在目前的狀況，一個小學教師所得，幾乎不能供給一人生活，的確是實在情形。不過我們要曉得抗戰已快踏上第五年頭，經濟重於軍事，後方重於前方，已一天天的成為事實。在後方服務教育的人員和前方衝鋒陷陣的將士一樣的對抗戰負直接責任，後方知識份子一言一動，就是整個民族忍耐力量的表現。我們要充分發揮我們最大的忍耐力量，任何的經濟壓迫，總得要咬緊牙關的忍受着，一切損失待勝利臨頭和敵人總算。如果真真有萬不得已的情形，也應出之於誠懇的商榷態度，萬萬不可有一些意氣存在中間。要認清現在只有我和敵兩條戰線。除了敵我而外，沒有不可以謀解決的。

其次我們鄉下的老百姓是最富於尊師觀念的。不過要別個尊重我，先須我自己尊重自己。只要自己認真確實的負責去幹，決定會博得人家的尊敬。我這次巡視各縣，看到幾所辦理有成績的中心學校和國民學校，非但籌集學米毫無困難，地方上的人還很樂意的捐助了不少的錢建築校舍和購置設備等等。所以只要自己努力，社會自有公道的。

不過這是說做教員的應該對政府有一種諒解，負行政責任的人都切不可因此把這問題加以忽視。我們要設身處地對這教育痛苦的精神戰士寄無限的同情，不必等待他們的呼號，要早就想好妥善的方法，不要因為生活問題而減少一切效率，甚至引起重大不安。

肆 國民教育計劃及實施

一三、四川省國民教育實施計劃及實際問題

——二十九年五月十五日廣安演講——

諸位：今天和諸位談談四川省實施國民教育的問題。我們知道本省已從本年三月一日起，實行新縣制，關於鄉（鎮）中心學校和保國民學校的設立，自然也要依照縣各級組織綱要的規定，分別計劃進行。我們已決定自本年八月一日起，全省一律照着新制，推行國民教育。國民教育的普及，預備在三年內完成。教育廳對於三年普及國民教育，已有了具體的計劃，現在先將三年普及國民教育的計劃，要點，分別說一說：

第一、全省實行新縣制以後，將縮編為四千鄉鎮，五萬保。第一年我們預備每一鄉鎮設一所中心學校，共設四千所——全省現有的完全小學可以改為中心學校的，約有二千多所，還要增設的約二千所。——至少每三保設國民學校一所，全省應有一萬六千六百六十六所。第二年至少每三保設國民學校二所，全省應有一萬三千三百三十三所。第三年每保設國民學校一所，全省應有五萬所。

第二、全省人口約計為五千萬人，學齡兒童，照通例依人口百分之十估計，全省應有五百

萬的學齡兒童。現在全省小學約有五萬班，共有學生約二百萬人。是未入學的學齡兒童，還有三百萬人，我們預備在三年內每年增設小學班二萬班，三年共增設六萬班，假使每班可收容學生五十人，那六萬班的小學班，可以將未入學的三百萬學齡兒童全部收容。那義務教育便可以普及。

第三、照教育部的估計，十五足歲以上四十五足歲以下的失學成人，約佔人口總數百分之三十五，那四川省原有的失學成人，應有一千八百萬。從民國十七年到二十八年，我們掃除的文盲，約有五百萬人，那全省尚有失學成人約一千三百萬人。我們預備在三年內，每一中心學校要辦民教班兩班，每一國民學校要辦民教班一班，那第一年可辦二萬四千六百六十六班，第二年可辦四萬一千三百三十三班，第三年可辦五萬八千班，三年共辦十一萬三千九百九十九班，假使每班可容五十人，每年辦兩期，其許可容失學成人一千二百四十萬，與一千三百萬相比，已佔百分之九十五以上。那民衆教育也可以普及。

第四、實施國民教育以後，各縣（市）原有的教育經費，還用在辦理原有的教育事業上，新增小學班的經常費，連同兼辦民教班，每班以八百元計算，那第一年便要增加一千六百萬元。第二、第三兩年還要遞增一千六百萬元。第一年的一千六百萬元，照中央規定的標準，由各縣（市）自籌百分之五十，計八百萬元。由本省及中央補助百分之二十至二十二，計各四百萬元。第二年三千二百萬元，由各縣（市）自籌百分之六十，計一千九百二十萬元。由本省及中央各補助百分之

之二十，計各六百四十萬元。第三年四千八百萬元，由各縣（市）自籌百分之七十，計三千三百六十萬元，由本省及中央各補助百分十五，計各七百二十萬元。至開辦設備費，完全由各地方自籌。

第五、實施國民教育以後，各縣（市）原有的教師，還是辦理原有的事業，每年新增的小學班，和連同兼辦民教班，每班以用一個半教員計算，那每年須增加教師三萬人，三年共需增加九萬人。這大量的教師，除去增設師範學校及簡易師範學校廣為培植以外，每年並要辦師資訓練班六百班，每班以五十人計，可以訓練三萬人。師資訓練班的經費，每班以九千元計，共需五百四十萬元。這五百四十萬元，由中央補助百分之五十，計二百七十萬元，由本省負擔百分之五十，也是二百七十萬元。

本省對於實施國民教育的計劃，已大致說過，我們自然要本着這個計劃，在兼理主席領導之下，努力去實施，希望這個計劃，能十足的兌現，不要變成紙上談兵。不過在我們實施國民教育的時候，還有三個實際問題，要提出來討論一下：

第一、是中心學校及國民學校應怎樣辦理的問題。我們知道過去所辦的學校，往往將學校與社會隔離，學校一切的設施，都與社會無關。而社會人士，對於學校，也是不聞不問。因此將學校形成校長或教員自己的學校，甚至於像一座孤立的古廟。今後我們辦理中心學校及國民學校，一定要將這種情形根本改變。就是學校與社會，要能夠打成一片。所謂學校與社會打成

一片，一方面是說學校裏的設施，要符合社會的需要，要具有最高的社會價值。另一方面是說學校一切事業的發展，要由社會人士共同負責共同籌劃。如學校校址的選擇，校舍的建築，經費的籌劃，設備的充實等，社會人士都可以供獻意見，都要貢獻一些人力和物力，使他能夠完成。以學校的立場說，學校應成為社會文化的中心；以社會的立場說，學校應是社會人士共同經營的一種事業。我們極希望全省教育同志以及社會人士，對於這一點都有一個正確的認識。

第二、是各地方自籌國民教育經費的問題。我們知道本省推行國民教育所需的經常費和臨時費，除最近五年以內由本省和中央補助外，以後國民教育經費都是要由各地方自籌的。關於自籌經費的方法，中央及省府已有了具體的規定，各縣市自然要遵照規定籌劃國民教育經費，不過在自籌國民教育經費的時候，還有幾點應當說明：（一）自籌經費是要盡量利用地方原有的及新增的公款公產及公共事業，或整理其收益，或改變其用途，使作為辦理國民教育經費之用，並不是完全由人民自己來擔負；（二）是要由人民自己負擔國民教育的經費，也要由當地人民斟酌自己的能力自由捐助，並不是要強迫攤派的；（三）國民教育經費的籌劃、保管、監督，以及支配用途，都要經過合法的手續，並不是隨便徵收，更不容許入飽私囊的；（四）國民教育經費的籌劃，是取之於父兄，仍用之於子弟，與其他的捐稅不同，我們不能藉口增加人民的擔負，對於自籌國民教育經費而有所懷疑。這幾點意思，很希望全省人士都能了解，更希望對於自籌國民教育經費，多作切實有效的打算。那本省國民教育，才有逐年推進的希望！

第三、是提高教師的待遇問題。我們知道實施國民教育以後，所需教師的數量，會較前暴增，而教師的責任，也較前加重，我們自然要優厚教師待遇，安定教師的生活，使他們能專心一志，從事國民教育的工作。可是事實上本省現在一般小學教師的待遇，實在太差了。本省現有小學教師的待遇，能超過三十元的，是絕少數，最低的每月只有七八元，當此物價高漲的時候，拿此區區的薪水，謀一個人的衣食，都不可能，那裏還談得到養父母育妻子呢？無怪能効力好的人都不肯當教師，現有的優良教師，也想棄他去，如果不設法救濟，不但國民教育無法實施，而原有的教育事業，也要陷於停頓。所以本省三十九年教育施政計劃，曾以提高小學教師待遇列為中心工作之一。現在並已有了具體的規定。我們很希望各縣市能體念教師的責任重大，生活清苦，對於提高教師的待遇，能一致的努力，使政府的法令，不致成爲具文，那本省國民教育，才會有光明前途哩！

總之：國民教育的實施，實在是一種空前的偉業，在抗戰奪回根據地的四川，尤有他特殊使命。我們固然要希望全省教育人士，一致的努力，完成時代所賦與的偉大任務，更希望全省人士，對於國民教育的推行，一致的贊助，使國民教育在建設新四川的過程中，盡了他最基礎的責任。那不僅止是我個人所應當譽頌的了。

一四、四川省推進國民教育的途徑

四川省自一九九年八月開始推行國民教育，已經快滿一年了，在這一年當中，因為各縣人

力物力的不齊，尚有未能完全照着預定的計畫去實施的。更因為教育人員對於國民教育的認識，未能完全相同，大家對於推行國民教育的方法，缺乏正確的體驗，所以在實地推行的時候，仍不免發生許多錯誤和困難。我們檢討一年來從事實上所得的經驗和教訓，歸納出今後推行國民教育的重要法則，計有：（一）質量同時發展；（二）政教切談聯繫；（三）輔導先於考核；（四）師資重於經費；（五）加強公民組訓；（六）努力造產興學。這六句話可以表明我們今後推行國民教育的重心，也可以指出我們今後努力的途徑。全省辦理國民教育行政人員及實地從事國民教育的教師，都要向著這個途徑去邁進；茲分述如下：

（一）質量同時發展：在推行國民教育之初，因為大家集中心思去考慮如何普遍設校，如何擴充班級，對於各校的內容如何充實，效率如何提高，便少注意。因此便有人誤會，以為國民教育的實施，只求數量的普及，不必注意到質量的改善。甚至因為擴充數量，不惜降低質量。更有少數縣份，為完成每保一校的目的，便將保的範圍盡量擴大，不注意到學齡兒童及失學成人是否能完全容納。也有因為在數字上表明教育的普及，便將學齡兒童及失學成人從少估計。還有竟將過去服務成績優良的教師撤換，代以略識之無的人員，以「重量不重質」來自圓其說。這都是極大的錯誤，應當根本改正的。我們應當深切的認識，國民教育的使命，較之以往的義務教育，失學成人補習教育格外的重大，國家希望以教育的力量與方法完成抗戰，建國大業的，較前尤為殷切。要國民教育能担负起時代所賦予的任務，那內容的充實與效率的提高，較

之數量的普及，尤有迫切的需要。所以我們今後應當特別注意已有學校，在質量方面要力求改進；新設的學校，一切的設施，也要能達到規定的標準。就是每辦一所學校，都要辦得好。我們雖然希望國民教育能迅速的普及。如果受人力物力的限制，在數量方面不能盡量的擴充，寧願暫緩擴充。切不要濫事擴充，以致每一個學校內容空虛，降低了教育的效率。

(二)政教切謀聯繫：新制國民教育的根本精神，在使政教合一。所以新制國民教育的實施，要充分發揮政教合一的精神。所謂政教合一，是要使國民教育與地方自治打成一片，以教育的方法去推行自治，以行政的力量去普及教育。在法令上特地規定由鄉鎮保長兼校長——由教員兼鄉鎮公所保辦公處的主任及幹事，便是為此。可是事實上，有好多縣份，對於政教聯繫，多不能切實注意。能以鄉鎮保長兼校長的是絕對少數，有好多縣份雖然以校長兼副鄉鎮長，只兼一個名義，事實上也還是各自為政。以鄉鎮長兼校長的，又往往不問是否合於校長資格，甚至於以識字無多的人員來兼任校長，反將服務多年有經驗有興趣的校長逼走。鄉鎮文化股的主任很少是由教員兼任的，而專任的文化股主任，又有好多是以前聯保辦公處的書記或事務員改任的。似此情形，殊失政教合一的本意。今饒要使地方自治與國民教育推行順利，一定要謀政教的密切聯繫，方法可以這樣：(1)由鄉鎮保長兼任校長，鄉鎮保長並且要合於校長的資格，如果因為事實的困難，暫時找不到合於兩種資格的鄉鎮保長，那一定要學校校長兼副鄉鎮保長。將來不合校長資格的鄉鎮保長出缺了，一定要選合於兩種資格的人任鄉鎮保長兼校長。

(2) 鄉鎮公所的文化股主任及幹事，及保辦公處的文化幹事，一定要由學校教員兼任，如果必須專任，須遴選合於教員資格的人員充任。(3) 鄉鎮公所及保辦公處，應與學校合在一處辦公。如果學校併入鄉鎮公所及保辦公處有些不方便，那便將鄉鎮公所及保辦公處併入學校。如果由校長兼任副鄉鎮保長，那鄉鎮對外行文，一定要由校長以副鄉鎮保長名義副署。(4) 鄉鎮公所及保辦公處對於國民教育的工作，應視為重要工作之一，切實協助推行，學校對於鄉鎮保的工作，也視同學校工作一樣，努力協助推進，兩方面的教員和職員對於所兼任的職務，要切實負責，不能只任名義。(5) 縣政府的教育科與民政科要密切的聯繫，對於政教工作的推行，應彼此互相的商討。對於鄉鎮保及學校人員的任免考核獎懲等，應彼此會商辦理，不要只由那一方面作主。政教兩方面一定要如此密切的聯繫，那新制國民教育的任務，才可以逐步完成。

(三) 輔導先於考核：國民教育的實施，是否照著預定的計畫辦理，辦理的成效如何，自然要隨時加以督導考核。希望成績好的，能進一步的努力；成績壞的，也能隨時改進，不致因循貽誤。但是事實告訴我們：現有的教師能力及服務的興趣，都比較的差，對於自己的工作能自動的努力改進的，實是最少數。我們如果對於這些教師，不先下一番輔導的工夫，增進他們自己工作的能力及興趣，培養他們研究的態度與熱忱，而只在考核上用工夫，雖然考核很過密，獎懲很得當，恐怕不能收到多大的效果。何況現在教師特殊缺乏，一般教師的能力又甚薄弱，誠懲則不勝其懲懲，懲懲以後又將以誰人來補充呢？所以關於國民教育的視導，我們認為

應將輔導先於考核。先普遍進行輔導的工作，以後再繼之以考核。關於輔導的工作，我們是要求這樣的推行：（1）加強鄉鎮中心學校的組織，使每一個中心學校對於國民學校，能確切的負起輔導責任，希望能將國民教育的輔導制度早日建立起來。（2）繼續推行視導網的制度，並增加縣督學的名額，實行駐區視導。此外再訂定視導的客觀標準，使各級視導工作人員，都能注意到積極的輔導工作。（3）本省為推行輔導工作，已創設國民教育巡回輔導團，分往各縣舉行示範教學並指導各項實際工作，結果極為圓滿，今後對於此種輔導制度，要責令全省各視導區仿照組織，普遍的推行。（4）為樹立國民教育的楷模並研究有關國民教育的問題起見，擬指定若干縣，畫定示範鄉鎮，集中力量，將各項工作分別推動起來。在事實上作一個表證，便利輔導工作的推行。（5）過去本省已編印國民教育輔導刊物多種，供各校教師參考，今後還要繼續增印此類刊物，以期增進輔導的效能。並且要創設鄉鎮巡迴文庫，由鄉鎮中心學校將各種參考資料，巡迴送往各保國民學校陳列，供各校教師參考，我想一定要輔導工作做得好，那考核獎懲才有力量，也才有意義哩！

（四）師資重於經費：在推行國民教育之初，大家都認為經費與師資為推行國民教育的兩大問題。而我們一年來的經驗，認為師資的問題，尤重於經費問題，理由是這樣：（1）四川省地大物博，地方人士又素有提倡興學的風氣，需要經費，只要設法籌畫，總是可以解決的，而師資缺之，絕非短時間可以造就出來的。（2）如果有了好的師資，辦理教育若有成績，得

到地方人士的信仰，那便可以想法籌出大批的經費，如果沒有好的教師，甚至於根本沒有教師，就是有了很多的經費，還是沒有辦法。（3）各縣推行國民教育以後，因為地方人士的熱心，及行政人員的努力，對於籌畫國民教育經費，很少感到困難。如廿八年度全省縣教育經費為一二。四二九。二二九元，二十九年度增為二五。九六一。二三四元，三十年度更增至六八。一七二。四〇〇元，而自貢市及三峽實驗區，尚不在內。可知推行國民教育唯一的困難，仍是教師缺乏。而教師的資歷太差，更為社會人士所詬病。所以我們今後應將解決師資問題，看得比經費問題來得重要，更應集中力量謀師資問題的解決：（1）要盡量設法提高教師的待遇，對於教師的學米津貼，還照着已往的辦法切實的執行，務使現有的教師，不致棄職他去。（2）要增設師範學校，並改進師範學校的課程，使每一個師範畢業生，都能成為優良的國民教師及地方自治的幹部。（3）師範畢業的學生，必須服務，並限制改業，使已畢業的師範生，都能努力服務國民教育及地方自治的工作。（4）積極提倡教師的研究進修，並定期舉行講習及討論，增進現有教師的知能。一定要如此的繼續注意，師資的問題，才可以逐漸解決。至於解決國民教育經費問題，要增高縣教育經費所佔縣經費的百分比，要保障教育經費的獨立性，國民教育經費應由縣府統籌支配，應設法籌足國民教育基金等，我已另寫「國民教育經費問題」一文（文見前），在政教旬刊第二二期發表，這裏不再重述了。

（五）加緊公民組訓：我們知道國民教育對於抗戰建國所負的責任，至為重大。而就戰

國最迫切的需要，就是民衆的組織與訓練。因此國民教育工作的推進，應該是公民訓練重於識字讀書。所以今後國民教育的實施，應以公民教育爲中心，尤其是成人教育，不必斤斤於識字，應以完成公民組訓爲當前唯一的要務。關於特別注重公民訓練，我們預備集中力量，先在示範鄉鎮內實施辦理，希望能分期達到普及的目的。至於公民教育普及的標準，暫擬如下：（1）第一步先達到每戶至少有一個人能參加團體生活，並且能：（甲）準時出席各種集會；（乙）知道遵守公共集會之秩序；（丙）服從團體之議決；（丁）熱心爲團體服務。（2）第二步達到四十五歲以下十八歲以上的男女民衆，均分別參加組織，並且能：（甲）充分了解個人與團體的關係；（乙）對於應盡的義務不規避，應享的權利不放棄；（丙）利用組織從事各種生產事業及經濟活動；（丁）利用團體力量，隨時改進組織的方法及活動內容。（3）第三步達到全體公民都能運用四權，推行地方自治，至少須：（甲）會開會，並能自動召集會議，商討國際事件；（乙）會選舉，並知道重視選舉之權利與方法；（丙）知道利用會議，討論地方公益事務；（丁）知道利用會議，推進並考查地方各項工作辦理情形。關於各項工作實施，並且預備製訂具體的課程，將工作的目標，教材的要目，實施方法，成績考查，分別詳加規定，作為實施的準則。

（六）努力造產興學：教育文化的建設，是國家的百年大計，一切的設施，都要作永久的打算。爲奠定國民教育永久的經濟基礎起見，所以教育部特地規定保國民學校及鄉鎮中心學校

基金籌集辦法。我們覺得籌集學校基金最好的方法，便是提倡造產興學。關於造產興學的理論與方法，我會於去年八月五日在大公報發表造產興學運動一文很得到各方面的同情與贊助，因此更加強了我們對於造產興學的信念，願意以最大的努力，使達到成功的目的，我們對於造產興學，是這樣的進行：（1）鄉鎮保實行興學造產，以鄉鎮保分別辦理為原則，如因自然形勢及歷史關係必須聯合辦理時，得會商辦理。（2）鄉鎮保實行興學造產，應儘量採用原有的學產及教育基金，必要時得以合作方式貸款經營。如果可能，並可將原有之學產化整為零，給各鄉鎮保作為造產之用，如本省第十區第十一區，便是如此辦理的。（3）鄉鎮保實行興學造產，所需之勞力，應盡量利用兒童班及成人班的學生，並得請學生家長予以協助，如果可能也可以為征用義務勞力。（4）鄉鎮保實行興學造產，所需之器材，由學生家長及所在地居民借用或租用，必要時可給以相當代價租用。（5）造產的種類，由各鄉鎮保視實際情形提出一種或數種，但應儘先舉辦農工生產事業。（6）鄉鎮保實行造產，以不徵稅附加人民之擔負及妨礙政府固有之稅收或所經營之事業為原則。（7）鄉鎮保興學造產的收入，儘先籌足學校基金，學校基金籌足後，繼續造產的收入，仍作為推動各種社會事業之用。我想如果造產興學的運動，能獲得成功，那國民教育的前途，便可無限的發展了。

今後四川國民教育推進的途徑，已如上所述，我們深知任何事業的成功，要以最大的熱忱，持久的努力去做，並且要能隨時的改進，國民教育自亦不能例外。極願全省教育同志接受上

作上的教訓，改進當前的工作，更以最大的熱忱，一致努力向前，自會逐漸走向成功之路的。

一五、展開國民教育的輔導工作

我們檢討一年來推行國民教育的經驗，確切的認識了兩點：第一。推行國民教育，固然要寬籌經費，而師資的訓練與儲備，尤有迫切的需要；第二。推行國民教育，固然要注意到數量的普及，尤其要注意質量的改進。因為要注意在職師資的進修與指導，更因為要注意教育質量的改進，所以對於實施國民教育的學校及工作人員，必需切實加以指導。要達到指導在職教師及現有學校的目的，除去要嚴密教育視導的組織，增加視導的人員，普遍視導的機會外，尤其要注意改善視導的方式。最重要的便是從偏重視察做到偏重輔導。於此我們可以先略述視察與輔導的分別：（一）視察偏重在考核，教育行政的成份比較多，輔導特別注重指導，研究的意味比較多。（二）在實施視察的時候，視導人員多抱着管理監督的態度，輔導則含有輔導協作的意思。（三）視察的時候，常常只注意到偶然的事實而加以判斷，輔導則兼注重工作的歷程及努力的程度。（四）視察往往使被視導人員處於被動地位，輔導則時時鼓勵教師自動努力，自謀改進。（五）視察時因視導員的態度不善或處理的方法不得當，往往引起被視導人員心理上的反感，輔導則特別注重彼此間精神的聯繫。從這幾點的比較，可知必需多用輔導的方式，在視導方面才能收到最大的效果。我們要是從國民教育方面去觀察，覺得輔導的工作，尤有特殊的需求，其原因：（一）國民教育的內容與方法，都隨制度而有所改變，要使每一個教師

對於新制國民教育，都能作有效的進行，那在材料上方法上，都需要下一番切實輔導的工夫。（二）一般教師的修養太差，對於國民教育的工作，多不能勝任愉快。要使這些能力差的教師能擔負起推行國民教育的責任，勢須給他們一種更大的助力，尤須在工作上給他們一種有效的指導。

（三）因為教師的待遇太差，現在有的教師往往改就他業，即勉強擔任教師的也是志氣消沉，如何使每一個教師都具有專業的興趣，並且能繼續不斷的研究改進，那便要於領導考核之外，給他一種精神的鼓勵，與實際的指導。（四）國民教育的普及，要質量的改進與數量的擴充同時並進，前已言之，要國民教育的質量，達到理想的標準，那教育行政機關，不僅要考查學校辦理的成績，同時還要在實際工作方面，幫助其計畫改進，並使之完成計畫，達到改進的目的，所以輔導工作，更有迫切的需要。根據以上的討論，我們可以這樣論斷：今後國民教育是否能推行順利，而輔導工作的實施，實是主要的動力。

我們為澈底推行國民教育輔導工作，體驗輔導工作的方法，創作輔導工作的材料，並使輔導工作能作有計畫的實施起見，特於三十年一月創設國民教育巡迴輔導團。就是遴選對於國民教育有研究有經驗的教師，擔任指導員，組織巡迴輔導團，巡迴往各縣輔導。輔導的時間，每一次以兩週為準，至少也要滿一週，輔導的時候，關於教學，先是初步診斷，根據診斷的結果，作初步的會談；繼之以示範，再作第二步的會談；示範以後再復行診斷，根據診斷結果，再作一次總會談。其他一切行政、訓育、社會教育工作等，都本此程序進行輔導。並相機指示教

師研究進修的方法，供給研究參考的資料，幫助制訂各種改進計畫，再解決各種困難的問題等。此外並定期舉行擴大示範教學及討論會，以期擴大輔導的效能。國民教育巡迴輔導團自成立迄今，已經半年，已輔導的有灌縣、成都、華陽、成都市等縣市，所至之處，頗受各學校教師的歡迎，輔導的結果，確能使一般學校一般教師自動設法改進。因此頗引起各縣教育同志的注意。最近該團在成都縣、成都市先後舉行擴大示範教學，及討論會，在省受訓的教育科長及督學一百餘人都出席參觀，並參加討論，更給大家一種深刻的印象，大家都認為要增進國民教育的效能，非積極推行輔導工作不可。因此大家覺得全省共有一百三十五縣，三萬多學校，只有一個國民教育巡迴輔導團，實在不足以應需要，有積極推廣的必要。又有人認為要普遍實施輔導工作，非每縣成立一個輔導團不可，各縣的教育科長及督學，乃多有自動組織巡迴輔導團的計畫和請求，如灌縣教育科長甘乾信君及成都縣教育科長劉仲思君對於組織巡迴輔導團的事情，已在積極的籌畫了。我們對於各縣組織國民教育巡迴輔導團，是極端的贊成，並願在物質上精神上，多多予以指導幫助。不過在組織的時候，有幾件是應當特別注意的：（一）巡迴輔導團最好由縣督學來領導，縣督學並且注意訓練自己，希望自己在工作的時候，也能實地示範；（二）輔導團的指導員可選本地的優良教師擔任，但是選格要高，寧缺勿濫；（三）在出發工作以前，最好作一度的實習和討論，並且可以到省立實驗小學或師範附小去實習；（四）推行輔導工作的時候，要普遍深入，並且要有一貫的計畫，使每一個教師，每一個學校都有被輔導的

機會，尤其要注意不合格教師的輔導；（五）學校輔導工作的實施，要從堅易平實的部份做起，希望所指導的工作，都能見諸實施，不要流為空談。各縣果能本此數點，分別組織巡迴輔導團或準備組織巡迴輔導團，那國民教育輔導的工作，便可以逐漸開展了。

可是我們知道本省對於教育視導，是採取視導網的制度，要使國民教育的輔導工作，能普遍的推行，必須將輔導的工作融會於視導網制以內，就是說國民教育的輔導工作，不能完全靠着少數的巡迴輔導團，各級視導人員，都應集中力量，注意推行國民教育的輔導工作：（一）各省視導區駐區的省督學或視察員，對於全區的輔導工作，應有一個通盤的打算，並切實領導各縣所組織的巡迴輔導團，使他們的工作，能達到切實有效的目的，如果可能，駐區地方教育視導員，也應當聯合組織巡迴輔導團從事輔導工作，即使一時辦不到，那各視導員於實地視導的時候，也應當特別注意實際工作的輔導，最低限度要能隨時舉行示範教學。（二）省立師範學校對於各縣國民教育負有輔導的責任，省立師範附小對於輔導工作，更應當視為重要任務之一。省立師範對於本校畢業生至少有一個切實輔導的辦法，或派員巡迴輔導，或定期回校實習都可，附屬小學的教員對於教學的方法，應切實的研究改進，一方面可以指導師範生的實習，另一方面還可以指導各縣巡迴輔導團的實習。省立實驗小學及師範附屬小學，更應當就近的鄉鎮作為輔導的鄉鎮以樹立楷模。（三）各縣督學除要去組織巡迴輔導團以外，並且要實行駐區視導。在視導的時候，更要注意實際工作的輔導。縣督學與各學校的關係比較密切，應當盡

方幫助學校訂定改進的計畫，完成改進的目的，絕不僅以視察考核為能事。一個理想的縣督學，應成為各學校的專家顧問，對於全區的教師，更要發生領導的作用。（四）各縣中心學校對國民學校應切實負起輔導的責任，最低限度每月要舉行一次鄉鎮國民教育研究會，在鄉鎮國民教育研究會中，除討論報告外，必須舉行示範教學或教學批評會，各縣在可能範圍以內，並可擬定國民教育示範鄉鎮，幫助完成其必要的設備及工作，像推行輔導工作時候，能有一個具體的標準。如果全省各級視導人員對於國民教育的輔導工作，能如此的注意，那國民教育質量的改進，便是指顧間的事了。

最後，我對於推行國民教育輔導的工作，還願意提出幾個注意要點，供大家參考：（一）輔導工作的實施，首先要確定一個具體的客觀的標準，不但輔導人員可作為指導的根據，而被輔導人員也可作為檢討反省的資料。不過在訂標準的時候，理論要簡單，方法要扼要，使所列的道理與方法人人都懂，處處可行。（二）要注意啓發教師自動研究的興趣，在實行輔導的時候，雖然要幫助教師推行各種工作，但是還要盡量鼓勵教師自動的精神，希望一次的輔導，發生永久的影響，如果完全由指導員越俎代謀，有人輔導則敷衍門面，指導員去了，仍恢復常態，那便失去輔導的意義了。（三）輔導工作，應側重不合格教師，前已言之，我們不要對於不合格的教師，施行輔導，那輔導工作，便要分步進行，由淺入深，輔導的工作，要絕對課程化，希望一個不合格的教師，經過幾次的輔導，都備具教師的能力和經驗，這一點在巡迴輔導

國的各項辦法中，已分別有所規定。（四）一切輔導工作的實施，要基於事實的需要，什麼材料是大家需要的，便供給什麼材料，什麼問題是大家急待研究的，便研究什麼問題。什麼事你發現錯誤最多，或困難最大，便特別加以指導。希望在輔導工作上指示教師研究的方法，並培養其應付環境的能力。（五）輔導工作的當前困難，便是從事輔導工作人員的條件極為空洞，對於輔導工作的認識，與實際工作的技能，仍不免有些欠缺，所以在推行輔導工作時候，須要隨時注意輔導人員的輔導，關於這一點我們正在分別規畫。我們很希望擔任輔導工作的人員，能隨時注意自我的訓練，在工作上去學習，繼續不斷的來進步。此外有關國民教育的輔導問題，在憲主任柳泉所著國民教育巡迴輔導一書內，詳論甚詳，這裏不再贅述了。

一六、兒童節敬告兒童父母和教師

日麗風和，鳥語花香，中國第十一屆兒童節，也隨着和煦的春光，降臨到人間，看這時的萬物，都欣欣向榮，正象徵着我們小天使的前途光明偉大。我們當這佳節來臨的時候，當然要表示熱烈的慶祝。但是想想我們對敵寇抗戰期間，我們的兒童，曾充分發揮他們英勇愛國的精神，潛藏在戰區內無數的兒童，正被敵人鐵蹄之下，受着踐踏。我們在歡欣鼓舞之餘，對他們不由得要流一點同情之淚。再想未來民族文化的大發揚，建設大業的完成，都要今日之兒童去繼續努力。那我們對於這些未來的主人翁，更應當特別加以愛護，使他們得到合理的生長，準備為國家民族效力。所以在熱烈慶祝兒童節的時候，願提出數事，以告負教養兒童責任的父母和

教師以營祝辭：

(一) 兒童不是父母的私有財產，兒童是國家民族的後代，父母應時時訓勉兒童為國家盡忠，為民族盡孝，教師更應時時教導兒童，使備具為國家民族效力的理想與智能，希望現在每一個兒童都成為國家民族的鬥士，而自私自利的思想和行動，更要根本的打破，使他們時時為國家民族的利益着想！

(二) 兒童有兒童的人格，父母和教師都應當尊重兒童的人格。剝奪兒童的自由，斷喪兒童的身體，湮沒兒童的意志，禁止兒童的自我表現，都是蔑視兒童的人格。沒有人格，便是奴隸，賢明的父母和教師，請勿對兒童實施奴隸教育。

(三) 兒童有兒童的興趣，父母和教師，應當盡量迎合兒童的興趣，給他們做些適當的工作和學習。高遠而抽象的理論，死板的記誦與寫作，無目的的模仿與練習，都是些無興趣的工作，無興趣的工作，便是苦工，賢明的父母和教師，請勿多令兒童作苦工。

(四) 兒童有頭腦，有頭腦會想像與思攷，兒童有手足，有手足，便會操作與勞動，兒童有他自己的聰明才智，他自己會解決各種疑難，以適應環境。父母和教師，應充分鼓勵兒童自發活動，以增進其經驗和興趣，凡事不必完全由父母和教師代謀，喪失他應付的能力。

(五) 兒童生活的目的，是生長，生長的意義，是要繼續不斷的改造經驗，使經驗由擴張而發達，由發達而能自行控制，以增進生活的方術，豐富生活的意味，父母和教師對於兒童的家庭

庭生活及學校生活，自應隨時予以指導。一切的工作及學習，更應時時注意滿足實際生活的需要。

(六) 兒童的活動，常受環境之影響，學校與家庭，固要佈置適當的環境，使兒童生活在其中，感覺舒適而愉快。而父母和教師更要以身作則，與兒童表示同情，使兒童得無形的感化。父母和教師，如果沒有特殊的理由，最好不要以語言和行動給兒童一種不良的刺激，影響他心理的健康。賢明的父母和教師，應常常用誘導或暗示的方法，使兒童服從指導，遵守秩序，對人有禮貌，以及愛好整潔。最好少用命令的方式，體罰更是絕對要不得的。這一點希望父母和教師們特別加以注意。

(七) 兒童好問是好奇心的表現，一切的真理和學問，常於問答中獲得，父母和教師，應盡量誘導兒童的好問，養成其虛心研究的態度，不要嫌其煩瑣，便禁止其發問，對於兒童每一問題，都要給他一個答案，或指示他求得答案的方法，不要隨便指斥他，「不准亂說」，或「小孩子知道什麼」。對於年幼的兒童應當如此，對於在學的兒童，更應當特別加以注意。

(八) 健康的身體，是每一個兒童所需要的。父母和教師，對於怎樣保持和增進兒童的健康，應該特別加以重視，如兒童的飲食要有節制，衣服要求適體，對於空氣、陽光、飲水等，要使他不感缺乏。運動、遊戲、娛樂等要使他有充分的機會。對於清潔，衛生的優良習慣，要注意養成等，這些與兒童的健康，都有直接的關係。賢明的父母和教師，對於這些，想都已知

請注意了罷！

（十九）每一個父母和教師，當然都是喜歡兒童的，但是我們在愛兒童的時候，還有幾點是應當特別注意的：第一、不要偏愛，無論男女、大小、貧富，都應該是一樣的看待。第二、不要溺愛，我們雖然愛兒童，但是他做錯了事，或是有了不好的行為，我們還是不能原諒他，要他自己負責任，自己想法子來解決。第三、父母和教師的態度要一致。母親不要拿父親的威嚴去恐嚇兒童，也不許背着父親去疼愛兒童。父母更不要爲兒童向教師去講情，或隨便批評教師的不是。要知道兒童一切的幸福，是要父母和教師合力去創造的。

（二十）我們要教養兒童，首先要明白我們自己的心理。父母和教師有了不痛快的事情，切不可在兒童身上發洩。妻子和丈夫吵嘴，或是教師和校長鬧意見，這些都與兒童無關，竟有些父母和教師，藉故來打罵兒童，來洩自己的氣積，這樣兒童實在冤枉。還有我們平常以成人的的眼光去看兒童，所以常常覺得兒童一切的一切，都不如我們的意。假使我們以兒童的眼光去看兒童，不見得完全是兒童的不是。如果兒童是無心的錯誤，那更是可以原諒的。父母和教師，如果明白了自己的心理，那兒童和我們自己都可減少許多無謂的煩惱。

最後，我們嘗識記愛倫凱女士「二十世紀是兒童的世紀」的名言，我們聰明的父母和教師，應當了解兒童，尊重兒童，指導兒童，使他們在二十世紀的新世界裏有了偉大的成就，使他們能負起建設少年中國偉大的使命。我敬以十二萬分的誠意，爲兒童們，兒童父母們及兒童教

師們祝福，更願我們團結努力，抗戰到底，爭取最後的勝利，救出淪陷區內無數的兒童！

伍 國民教育檢討及改進

一七、國民教育的實際問題

本省自今年八月起實施國民教育，到現在為止，已有三個多月了。在這三個多月當中，各縣對於中心學校的設置，保國民學校的改組與增設，都在積極的進行，雖然尚未有最顯著的成績表現出來，而各縣教育行政人員對於國民教育規劃的努力，與地方人士對於國民教育贊助的熱烈，已有很多的事實足以使得我們欣慰。如果再假以相當時日，國民教育普及的目的，自不難達到。不過在新制推行伊始，有的因為認識的不同，有的因為規劃的粗疏，在事實上仍不免要遇到實際的困難問題。現在根據本省各級教育領導人員的報告，將所發現有關國民教育的實際問題，分別討論如下：

(一)政教聯繫問題：新縣制及國民教育的實施，其根本精神在政教合一。所以在縣各級組織綱要內既規定：「鄉(鎮)長鄉(鎮)中心學校校長及鄉(鎮)壯丁隊長暫以一人兼任之」。又規定：「鄉(鎮)公所設民政警衛經濟文化四股，各設主任一人，幹事若干人……由副鄉(鎮)長及鄉(鎮)中心學校教員分別擔任」，可是事實上政教聯繫，仍成為極大的問題。各縣在實施的時候，除經濟教育發達區域，中心學校校長可以專任外，經濟教育不甚發達的區

域，要鄉（鎮）長合於中心學校校長的資格，才兼任中心學校校長，不合中心學校校長資格，由中心學校校長兼任副鄉（鎮）長。這就是說一定要鄉（鎮）長合於中心學校校長的資格，才能實行鄉（鎮）長兼校長的辦法，否則即是現任中心學校校長真具有鄉（鎮）長資格，也不能使之任鄉（鎮）長兼校長。這對於總裁在確定縣以下以各級組織問題中所訓示的：「……或有人以為鄉（鎮）保長兼任校長，及學校教師兼任鄉（鎮）保幹事等職務，亦不無困難，實則此項規定，乃為本案實行之先決條件，為解決某層組織之人才與經費問題，固必須如此，為集中專權，增進教育在社會上的效率，亦必須如此……」的精神，自然不能充分的發揮，而政教聯繫，無形間也變成形式的了。至於中心學校校長兼任副鄉（鎮）長，有些縣分也未實行，教師兼任鄉（鎮）公所主任或幹事的，也是絕少數。鄉（鎮）長為安撫聯保辦公所舊有的人員，不得不作如此措施，自屬情有可原，而政教合一的根本精神，却受了很大的影響。為要使新縣制能澈底的施行，對於政教的聯繫問題，應有一個通盤的打算。我的意思是這樣。（一）在經濟教育發達的區域，中心學校的校長可專任，或由校長兼任副鄉（鎮）長。（二）經濟教育不甚發達的區域，應一律以鄉（鎮）長兼校長，如原有鄉（鎮）長合於校長資格的，則以原有的鄉（鎮）長兼校長，如鄉（鎮）長不合校長資格，而原有的校長合於鄉（鎮）長的資格，則以原任的校長任鄉（鎮）長兼校長，如原有的鄉（鎮）長及校長都不合兩重資格，則可另行選任或擇一代用。如此則一方面仍以鄉（鎮）公所為主體，另一方面才不失政教合一的精神。（三）無

讀校長是否爲專任，鄉（鎮）公所主任及幹事，應依照規定由中心學校教師兼任？如原有縣保辦公處人員具有教師資格者，可任爲中心學校教師兼鄉（鎮）公所職務；其沒有教師資格的，只有分別裁汰，以符合新縣制的精神。（四）鄉（鎮）公所與中心學校，無論校長是否爲專任，應同設於一處，各種公共的設備，並須一律公用。如果能照前列四點去實施，政教合一才不致流爲空談，而新縣制的精神，才能充分發揮哩！

（二）中心學校的地位問題：鄉（鎮）中心學校，一方面負有領導國民學校普及國民教育的責任，另一方面負有領導社會，推動各種社會事業的責任。²因爲中心學校有這兩重重大的任務，所以他的地位是非常重要。以過去縣（市）立小學說，中心學校比過去縣（市）立小學的任務重要，地位崇高。因爲中心學校的任務很重，地位很高，我們應當慎選中心學校的校長和教師，充實中心學校的班級和設備，並增加中心學校的經費，提高中心學校教師的待遇，使他在經濟方面，人力方面，都能負起他們應負的責任。可是在事實上却完全相反，有些縣份認爲縣立小學是屬縣政府主管，鄉（鎮）中心學校由鄉（鎮）主管，不願意將原有的縣立小學改爲鄉（鎮）中心學校，有些縣（市），認爲鄉（鎮）中心學校的性質，是和短期小學與民衆學校性質一樣，所以僅就原有的短期小學，隨便改組爲中心學校，而將原有的縣（市）小學，仍照舊辦理。因爲有了這些錯誤的措施，而中心學校在一般人心目中的地位，遂更爲降低。這有人誤認鄉（鎮）中心學校校長，受鄉（鎮）公所之管轄，如以鄉（鎮）中心學校校長兼任鄉（鎮）

之長，則紊亂行政系統。各縣分配文化股的職掌，乃將「管理並輔導中心學校及國民學校及其他補習教育事項」為文化股的第一項工作。更無形間使中心學校隸屬於鄉（鎮）公所的文化股。縣各級組織綱要，規定文化股主任及幹事，由中心學校教師兼任，而文化股主任有管理並輔導中心學校的職權，在人情上，法理上，似均難以通過。所以今後要新縣制與國民教育推行順利，一定要提高中心學校的地位。關於這個問題，我願意提供幾點具體的意見：（一）各縣（市）原有的縣市立小學，應一律改為中心學校，不得單獨呈請保留。如所在之地點，有兩所以上之完全小學，應擇歷史較久、辦理較有成績之一所為中心學校，其餘改為分校，不能藉故不改。（二）大家應明白的認定鄉（鎮）中心學校直接隸屬於縣政府，並不隸屬鄉（鎮）公所。各縣確定鄉（鎮）公所各股之執掌，原將中心學校劃屬於文化股管理及輔導者，應根本修正。要知道鄉（鎮）中心學校所以以鄉鎮命名的，是要以全鄉（鎮）為施教的範圍，並非中心學校即應屬於鄉（鎮）公所。（三）鄉（鎮）中心學校的校長和教師，資格及待遇，都要斟酌提高，而內容更要盡量的充實，切不可隨便將一所短期小學或初級小學改組，即命名中心學校。（四）中心學校的本身，也應努力完成自己的任務，以引起社會人士的重視。各中心學校對於地方員治的推行，應負協助的責任，對於社會教育，應負推行的責任，對於保國民學校，應負輔導的責任，凡此種種的工作，都要能負責舉辦起來，才能算是一所中心學校，這一點也是我們應當特別注意的。

(三)文化股主任的人選問題：鄉（鎮）公所的文化股主任，可以說是政教合一的橋梁，地位非常的重要。因為一方面是鄉（鎮）公所的一員，對於推行地方自治，負有一部份責任。另一方面他主管的工作，便是國民教育和鄉（鎮）的社會文化。如果鄉（鎮）公所的文化股主任，得到精明幹練的人員，不特全鄉（鎮）的教育文化，可以逐步推進，就是鄉（鎮）公所與中心學校之間，也可取得更密切的聯繫，以收政教合一之實效。縣級組織綱要規定鄉（鎮）公所的各股主任要由中心學校教師兼任，這在文化股方面，覺得格外有意義，有必要。可是事實上，各縣多未能這樣的辦，文化股主任，固多未由教師兼任，甚至於擔任文化股主任的，有的竟未辦過教育，更不知教育文化為何事。因為鄉（鎮）長要安插聯保辦公處的舊有人員，乃將原有的書記或事務員等，隨便給他一個文化股主任的名義。如果我們認為鄉（鎮）公所的文化股是不負責任的，對新縣制的推行，是沒有多少關係的。那麼憑鄉（鎮）長的安排，尚無不可，而我們深知文化股主任關係新縣制及國民教育的推行，都極重要，對於文化股主任的人選問題，自然要特別加以慎重。我以為今後各縣選任經濟文化股主任，要特別注意下列各點。(一)經濟文化股主任，最好遵照縣各級組織綱要的規定，由中心學校教師兼任。(二)中心學校選派教師兼任經濟文化股主任，還要注意其能力及服務經驗，一定要他對於鄉（鎮）的經濟文化要有推行的力量，不要隨便選派一個教師去擔任。(三)經濟文化股主任在中心學校所擔任的課務，應設法減少；使他有充裕的時間，去辦理鄉（鎮）公所關於經濟文化的工作，不能

職兼名義而不負責。（四）如鄉（鎮）公所確有設專任經濟文化股主任的必要，那所選任的經濟文化股主任，一定要備具中心學校教師的資格，並且要有相當年限的服務經驗，切不可隨便安插閱員，經濟文化股主任人員，必定如此慎選，政教合一的理想，才可以逐步實現哩！

（四）國民教育的經費問題：我們要普及國民教育，便需要大量的經費，因為需要大量的國民教育經費，便規定自籌保國民學校的經費辦法，但是所謂自籌保國民學校經費，是要各縣將原有的教育經費辦理國民教育，不敷之數，再行自籌，所謂自籌，仍係由縣政府流行籌劃，並非縣政府不負責任，責令各保自籌。如責令各保自籌經費，應以籌集學校基金或學米為限，不能籌劃每年所需的經常費。可是事實上却不是這樣；各縣因為各項政務的開支同時增加，原有的收入不敷開支，因為其他政費，不能由各保自籌，只好以原有的經費，移作其他政務的開支，將教育經費所缺少的部份，列為各保自籌，是因為縣財政統收統支，反使國民教育經費，大部份列在不甚可靠的各保自籌方面，實施的困難及國民教育本身所受到的影響，自不難想見。所以要國民教育能切實的推行，對於國民教育的經費，必須有一個根本的打算，我的意見是這樣：（一）各縣教育文化費之支出與縣經費支出之總數應確定一百分比，縣總支出增加時，教育文化費亦依照比例增加。至各縣教育文化費支出之百分比，應以百分之五十為中數，凡已達到百分之五十者，如地方財力充裕，仍可增加比率；其未達到百分之五十者，應設法增築經費，期能達到百分之五十的比例。最低限度亦應比上一年度增高。（二）各縣教育經費應照預算

所列按月撥足，以教育文化費戶名存備金庫，以備合款動支。如縣預算不能在年度開始前成立，各縣關於設校增班及教師待遇等經費，得專案呈准自一月份起照數開支。（三）各縣新增之教育事業，如增設國民學校及中心學校等，應另行籌劃的款，不得就原有的教育文化費支配，致影響原有教育文化事業，也不得隨便令各鄉（鎮）保就地自籌，更不得將私人捐資興學，列爲教育經費的收入。（四）各縣原有指定辦理教育之款項，因價格增高而收入有所增加，其增加的收入，應全部操作擴充教育文化事業之用，不得混入其他經費內開支。每年度教育文化費如有節餘，應專款存儲，作爲教育文化基金，不得移作他用。以上所述各點，雖不限於國民教育經費，但必須如此辦理，國民教育的經費問題，才可逐漸解決。

（五）教師的待遇問題：自推行國民教育以後，教師的數量，較前驟增，教師的職責，也較前加重。所以我們要國民教育能推行盡利，必定要提高教師的待遇，安定教師的生活，使他們能安心任職，當此生活指數逐漸增高之時，提高教師待遇，尤有迫切的需要。總裁有見於此，提高教師待遇，曾一再督令辦理，省府方面，對於提高教師待遇及籌集教師學米津貼，也一再命飭追辦。事實上各縣對於提高教師的待遇，有的已努力實施，並已有相當的成效，可是有些縣份，對於提高教師的待遇，仍在猶豫覬望中。也還有些縣份，對於教師生活的艱苦，坐視不聞，聽其自然演變。縣長對於教師的待遇，如此的漠視，侈言推行國民教育，那裏會有成效？所以要使國民教育推行盡利，各縣對於提高教師待遇，應作最迅速最有效的措施。我以

為提高教師待遇，可向下列幾方面去努力：（一）教師的待遇，無論如何要照新的標準實足支付，並且按月發放。（二）各縣對於教師的學米津貼如已實行的，應仍繼續的實行，並須按月發給，如尚未實行的，應即日實行，毋再遷延時日。（三）各縣學款增價所增溢的收入，應首先作為提高教師待遇及發給學米津貼之用，不足之數，再由各鄉（鎮）保自籌。（四）各縣對於教師生活的實況，應隨時加以考查，對於生活程度特別高漲之鄉（鎮），並應特別予以改善。教師待遇的提高，是推行國民教育的根本問題，極盼能早有一個圓滿的解決。

（六）在職人員的進修問題：新縣制與國民教育，是一種新的制度與事業。一定要主持及實施的人員，都有同一的認識與努力，才能收到良好的效果。現在主持國民教育行政的，為縣長和教育科長，主持國民教育視導的，為縣督學及區教育指導員，主持事業實施的，為各校的校長和教師，一定要這些人員對於國民教育都有深切的研究，與一貫的計劃，在實施的時候，才可以減少錯誤，增進效率。事實上各縣主持教育行政的，主持教育視導的，主持事業實施的，雖不乏精明幹練忠誠努力的人員，而對國民教育缺乏正確的認識，遇事敷衍塞責的，還是難免。如果辦理國民教育的人員，對於國民教育沒有正確的認識，缺乏推行的決心，自難望有顯著的成效。因為如此，所以推行國民教育在職人員的進修，實有提倡必要，進修的辦法如下：

（一）縣政府有關國民教育行政人員，應定期或不定期舉行新縣制與國民教育的座談會，將各項實際問題，隨時提出來商討，對於新縣制與國民教育的一般理論，並要注意研究。（二）縣

督學及區教育指導員應常川在各鄉（鎮）視導，必要的時候，應集中力量幫助某一中心學校計劃校務和推進工作，務使每一學校的設施，都能達到最低限度的標準。好在有關國民教育的各項設施標準，教廳已先後印發，各學校都照印發的標準，努力改造。（三）全縣對於教育研究及教師進修，應作有計劃的設施。教育科長及縣督學往各鄉（鎮）視導時，更應常常召集教師講話指示改進的具體辦法。（四）本省所印的國民教育月刊及政教旬刊，縣府應用最迅速的方法轉各中心學校閱讀。必要時並可集會研究各刊物所指示的方法。從事國民教育人員，如龍熙所列幾點努力進修，自然可以日有進步，而國民教育的實施，也就可以得心應手了。

以上所述的六個問題，都是國民教育方面急待解決的問題。有些牽涉的方面較多，不是那一方面所能單獨解決的。有些問題比較簡單，只要主持人員能特別加以注意，便會逐漸求得解決的。我深願推行新縣制及國民教育的同人，對於這幾個重要的問題，不要隨便忽略過去。我更願大家開誠布公的，站在實行新縣制與國民教育的立場上，將有關的問題，作一個具體的商量，以期求一個滿意的解決，那新縣制與國民教育的前途才有無限光明哩。

一八、四川省國民教育的實施及其改進

一九三一年元旦 謂文

本省奉令自二十九年三月起實行新縣制，在教育方面，即同時準備籌設鄉（鎮）中心學校及保國民學校，以期適合新縣制的需要。當即擬訂四川省普設鄉（鎮）中心學校及保國民學校

實施辦法提經省政府委員會通過公佈自二十九年八月開始施行。預計在三年之內，將全省國民教育辦到普及。現在國民教育的計劃及辦法，已先後付諸實施，謹先將半年來實施的情形，分述如下：

(一) 行政機構的調整：國民教育的實施，需要有一個健全的行政機構，負設計、執行、考核的責任。原有的教育行政機構，實在不足以應實際的需要，所以在開始實施國民教育的時候，即注意行政機構的調整。最重要的便是各縣實行建教分科及擴充縣督學的名額。現各縣實行建教分科已有八十二縣，還有續請分科的，正在彙集審核辦理中。至教育科內人員的名額，也酌予充實。各縣縣督學名額，最多可增至五人，希望達到每區有縣督學一人，實行駐區觀察。至縣以下於各區設教育指導員，於鄉（鎮）設文化股主任及幹事，負責國民教育的督導考核事宜，也都分別遵照規定辦理。

(二) 學校及班級的增設：國民教育的實施，係計劃分三年普及。預計在第一年內每鄉（鎮）增設中心學校一所，全省約為四千鄉（鎮），應設中心學校四千所。至少每三保設國民學校一所，全省約五萬保，應有國民學校一萬六千餘所。新增小學班二萬班，每班可收學生五十人，共可收容學齡兒童一百萬人。每一中心學校辦民教班二班，每一國民學校辦民教班一班。共可辦二萬四千餘班，每班收容五十人，半年可收容學生一百二十萬人。現在實施的結果，各縣對於設校增班，都已照計劃的數目設足，並且有超過規定數目的。只有民教班，因為種種的

困難，尙未能完全依計劃辦理。

(三) 師資的訓練：實施國民教育的時候，最感困難的，便是師資問題。所以師資的訓練與補充，我們是治本治標，雙方並進。治本方面，是增設師範學校，並於原有的師範學校增設班級，治標方面，是分別舉辦師資訓練班。已舉辦着有短期保國民學校師資訓練及一年制師資訓練班。短期保國民學校師資訓練班，是由各縣主持的，計辦一百六十六班，受訓學員一萬六千餘人，已分派充保屬民學校教師。一年制師資訓練班，是分區辦理的，計辦一百餘班，共收學生七千餘人，現在才訓練半年，預計至三十年七月畢業，可充三十年新增國民學校之教師。

(四) 經費的籌劃：實施國民教育的時候。對於經費的籌劃，一方要由各地方自籌，另一方面請中央及省府補助。二十九年下半年度，各縣新列中心學校及保國民學校經費為八百零六萬九千餘元，較前已增加很多。中央補助本省國民教育經費，第一年核定為四百四十萬元，二十九年的下半年應為二百二十萬元。本省於二十九年的預算內，亦照列國民教育補助費二百萬元。現本省所列國民教育經費，已大部份作為訓練師資之用。中央所補助的二百二十萬元，現在已先發七十萬元，俟領到時，即由各縣設校增班擴充設備之用。至於各鄉鎮保育團民教育經費，或提倡私人捐資助學，或實行公共造產，情況甚為熱烈，成績也有可觀。

(五) 待遇的改善：過去各縣小學教師待遇菲薄，往往不能維持其個人的生活，因此現任教師，紛紛改就他業，比較有能力的人，都薄教師而不為，這實在是進行國民教育的一大危機。

。所以我們在二十九年施政計劃內，特地將提高小學教師待遇，列為中心工作之一。並且訂定修正提高小學教師待遇五項辦法，通飭各縣遵行。各縣對於此項辦法，多已切實奉行。但是生活指數，高漲不已，所增加的薪水，仍不足以救濟教師實際生活困難。所以又規定津貼教師學米的辦法，就是每一個教師，除原有的薪水外，每人再給予二市斗至三市斗的食米，各縣對於此項辦法，也多能遵照實施。

(六)事業的指導：實施國民教育，是一種新興的事業，各縣實施國民教育的人員，對於新制度的精神，及實施的方法，如果沒有同一的認識，實施的時候，仍不免紛歧錯亂。所以我們對於事業實施的指導，特別加以注意，為指導中心學校及國民學校教師服務起見，曾訂定中心學校國民學校教師服務須知，印發參考。

為充實中心學校國民學校的內容起見，又編印國民教育叢刊十種，對於學校行政、設備、教育、訓練、舉辦社會事業等，分別加以指導。又製訂國民教育視導綱領，作為檢查指導的準則。至於強迫教育的實施，中心學校輔導工作的推進等，也都分別訂定辦法，以便進行。

半年來本省國民教育實施的情形，已略述如上。在這短短的半年當中，因為全省人士羣策羣力的推進，國民教育方面，已有了相當的成效，自然是值得欣慰的，可是我們從實際上去考察，國民教育的實施，還有不少的困難，而有待改進的地方也很多。最重要的，如各級教育人員對於國民教育缺少正確的認識，一般的師資能力太差，不能擔當進行國民教育的重任，一般

學校的內容空虛，不容易發揮國民教育在新縣制的功能，中心學校的輔導工作及社會事業，多未能照原定的計劃去實施等，都是應當分別加以檢討，切實謀取所以改進的。茲當三年開始的時候，我們願意略述今後國民教育改進的途徑如下：

(一) 政教的聯繫：新國民教育的根本精神，是要用政教合一的體制，達到管、教、養、衛合一的目的。所以政教的聯繫，實為實施國民教育切要之圖。過去對於政教聯繫，或並未實行，或徒具形式，並未能收到實際的效果。今後要增進國民教育的效率，對於政教聯繫，應特別加以注意，最要緊的，是中心學校，國民學校要與鄉（鎮）公所保辦公處同在一處。鄉（鎮）保長與校長，除經濟文化發達的地方外，要以一人擔任。鄉鎮保的股主任及幹事一律以教員兼任。務使在機構上，在工作上，在人員上，政教都能打成一片。

(二) 內容的充實：現在有許多學校，內容極不充實，如人員太少，設備太差，經費不充裕等，都是很普通的現象。所以今後要增進國民教育的效能，充實學校的內容，實有迫切的需要。充實學校內容最重要的工作有三：第一，學校的人員，要組織得很健全，希望所有的人員，都能担负起他們應負的責任；第二，學校的物質設備，要能達到最低限度的標準，希望學校各項工作的推進，不受物質設備的限制；第三，學校的各項工作，都能作有計劃的設施，並能隨時改進。我們為貫徹充實學校內容的計劃起見，今後中央及本省補助各縣國民教育經費，預備全部作為充實學校設備之用。

(三) 師資的訓練：我們過去所採取師資的辦法，是標本兼施，可是我們知道，短期的訓練，只是暫時的辦法，今後要解決國民教育師資問題，還應當擴充師範學校，增設師範學校的班級，使師資訓練，仍由正規的師範學校負責。以前所辦的一年制師資訓練班，三十年暑假辦理結業後，即不再續辦，由各師範學校添辦簡易師範科，至於師範學校的實施，也預備加以改造。第一，要加強地方自治，社會教育等課程，使師範畢業生不僅能做教師，並且成為地方行政的幹部；第二，師範學生在訓練的時候，要培植服務教育，服務社會的理想，便立定志願，準備做一個優良的國民教師及推行地方自治的幹部，不要再準備去升學；第三，在可能範圍以內，師範生入學的年齡，可酌量的提高，在訓練的時候，應特別注意專業訓練，對於教育實習及社會事業的參與應特別加以注意。務使師範畢業生，在畢業的時候，便有推行國民教育及地方自治的經濟與能力。

(四) 基金的籌集：過去國民教育經費的籌創，除由縣政府統籌外，並有一部份國民學校經費，責成各保自籌。由各保自籌國民學校的經常費，實在是一時權宜之計，不能視為經常的辦法。所以今後保國民學校的經常費，應儘量籌足學校的基金，希望籌足學校基金以後，使各學校的經費，都達到自足自給的地步，如籌足基金的辦法，可盡量提倡公共遺產，關於公共遺產的辦法，省參議會第三次會會有具體的議決，極盼全省對於此項遺產的辦法能切實的規劃，努力實施。

(五)教師的輔導：現在一般教師的質量太差，不足以擔負起推行國民教育的重任，這是無可諱言的事實，所以要國民教育推行順利，對於現有的教師，要切實加以輔導。關於機關的輔導，我們預備在下列的方面去努力：第一，利用寒暑假舉辦教師進修班，以講演與實習並重為方法，補充教師的智能；第二，編印各種輔導刊物，供全省教師參考，原有的國民教育月刊，我們預備加以改進，篇幅減少；使分數加多，希望每一個國民學校都發一份，而內容更要注意力求淺顯平易，使適合一般教師的需要；第三，實行巡迴輔導，預備組織巡迴輔導團，分往各處巡迴舉行示範教學，應實際指導，使各個教師有見習及實習的機會，並就地幫助解決各種實際問題，供給重要參考資料等。至於中心學校對於輔導工作，也要加以督促，使能切實推進。

此外如辦理社會事業，應作有計劃的設施，民教部的成人班和婦女班，可斟酌實際情形，變更實施方法，也都在分別規劃之中；希望國民教育的普及，不致有偏重兒童教育的弊端。這有數量的程度，應與質量的改進，同樣的重視。中心學校及保國民學校應實行學校社會化之傳各校成為社會文化的中心，一切事業的領導者，當然還要本着過去的計劃，逐步的推進。深望全省教育人士，確切認定推行國民教育，是抗戰建國過程中的偉業，在張魯主席領導之下，一致努力推進，希望三年普及國民教育的計劃，能如期實現。更希望川省國民教育制度與方法能完成，能樹立全國的風聲！全省教育同志們，我們從今天起加倍努力罷！

一九、中心學校國民學校辦理社會教育的困難及其解決

(一) 鄉鎮中心學校及保國民學校設施的最高原則，是要達到學校社會化的目的，使學校成為社會文化的中心，因為如此，學校除要去要辦理學校以內的教育工作外，還要舉辦各種社會教育事業，希望教育能普及於每一個民衆。關於中心學校國民學校應當辦理社會教育，已經是必然的事實，毋庸加以討論，所要考慮的，還是中心學校及國民學校有無辦理社會教育的可能性。據一般人的觀察，以為中心學校及國民學校辦理社會教育是可能的。其理由不外下列各點：(一) 中心學校國民學校與社會的關係很密切，教師與民衆及學生家長接觸的機會多，辦理社會教育，容易為社會民衆所接受。(二) 中心學校國民學校的數目很多，教師的人數及學生人數也很多，並且分佈於各個城市及鄉鎮，如果辦理社會教育，很容易達到普及的目的。(三) 中心學校國民學校各種設備，如圖書，桌椅，運動用具等，都可以利用作為辦理社會教育之用。此較要經濟得多。(四) 中心學校國民學校大多與鄉鎮保甲取得密切的聯繫，利用行政的力量，協助辦理社會教育，可以達得更大的效果。可是我們從事實上去觀察，在目前中心學校國民學校辦理社會教育，仍成爲極大的問題。一般學校不但對於普通社會教育事業尚未舉辦，就連必須辦的成人班及婦女班等，尙多在猶疑觀望之中。我們仔細研究各學校對於社會教育之所以不能積極辦理，即是辦理，也不能有顯著成效的，除去由於一般教師不知道社會教育的重要或缺乏辦理社會教育的熱忱外，也還有其他種種事實上的困難。根據各地教育視導人員的報告，以及我們個人實地觀察的結果，知道中心學校國民學校辦理社會教育，在各方面都有困難，現在分

述如下：

(一) 教師方面的困難。教師在辦理社會教育的時候，至少有下列幾點困難：(1) 各學校教師的人數太少，每一個教師任課太多，工作太重，沒有精神時間去辦理社會教育。(2) 一般教師待遇太低，大家受着生活壓迫，對於一切的工作，多不感到興趣，當然無心去辦理社會教育。(3) 一般教師過去沒有受過辦理社會教育工作的訓練，也無實際工作的經驗，辦理社會教育，自難得心應手。(4) 在辦理社會教育的時候，缺少有興趣有經驗的人員切實加以指導，一切的工作，不能隨時改進。

(二) 學校行政方面的困難。學校辦理社會教育的時候，在學校行政方面也容易發生下列幾點困難：(1) 學校的經費太少，學校本身的各種費用，已感困難，實在沒有經費去辦理社會教育。(2) 各校的主持人員，對於社會教育沒有一個深切的認識，仍認為是可辦可不辦的事，因此教師也誤認辦理社教是額外增加的工作。(3) 一般學校的設備太差，學校本身即不敷應用，要想利用原有的設備辦理社會教育，當然也有困難。(4) 一般學校在社會方面尚未取得領導的地位，辦理社會教育的時候，還不能達到普遍深入的目的。

(三) 民衆方面的困難，社會教育的對象，是社會上的一般民衆。在辦理社會教育的時候，在民衆方面至少也有下列幾點困難：(1) 民衆平日都忙於生計，沒有多少閒暇的時間來受教育。(2) 一般民衆生活很簡單，思想很湊合，平日實在沒有受教育的迫切需要，很難讓他們

們運動的策劃教育。(3) 民衆對於教育，很多抱着錯誤的觀念，如認受教育為升官榮財的準備，自己沒有升官榮財的打算，便不願意受教育。還有許多民眾認為人是不能學習的，所以對於接受教育。(4) 鄉村裏民衆住址散漫，交通不便，羣衆不易集中。利用晚間實施教育，路途上的往返，也容易發生問題。

(四) 社會方面的困難。社會教育的目的，是要改造社會；而在社會本身上，也有相當的困難：(1) 現實的社會與教育的標準相距太遠，要據社會的現狀，成為教育化，有許多地方不容易調協。(2) 土豪劣紳在社會上仍佔相當的勢力，如果遷就土豪劣紳的利益，殊有失教育的本意，否則土豪劣紳便要從中作梗。(3) 現在社會裏幹部人員太缺乏，現有鄉鎮保甲人員多數於教育毫無修養，一切社會事業，發動以後，苦於無人領導。(4) 學校與社會還不能打成一片，社會人士尚少熱心贊助教育事業者。

總括來說，在方法方面的困難，在社會教育施教的方法上，也有許多重要的困難：(1) 缺乏適當的教材，在教育的時候，很難適合民衆的需要，也不能引起民衆學習的興趣。(2) 關於社會教育的實施，徵至現在止，還缺少極資有效的方法，可供各級教師參攷。(3) 社會教育的實施，至今尚無適當的檢查辦法，以致辦理與否以及辦理的成績如何，很難有正確的成績表現出來。(4) 社會教育的圖卷不確定，社會教育工作的種類太繁瑣，每一樣工作都要做，結果每一項事業都沒有成效。

第二節 民學統理國民學校辦理社會教育的困難，已略述如上，但是我們絕不能因為有了困難，便將社會教育停止不辦，或不知這我們能發現困難，便是我們對於這一個問題有了進一步的認識。我們能再設法突破困難，那工作便可以逐漸改進，達到成功的目的。至於怎樣打破中心學校國民學校辦理社會教育的困難，當然很須考慮。現在根據事實的需要，略述數項意見如下：

(一) 要選行委員會委員。中央學校國民學校為養育人力物力缺乏起見，在辦理社會教育的時候，應動員與學校有關係的各個份子。除校長、教師、兒童團的學生們及校工應全體參加工作外，還要動員學生家長、婦女會的會員，合作社的社員，以及鄉鎮保甲人員地方公正士紳等及公同來推動社會教育的工作。

(二) 要訂定科教工作的具體標準。為便於社會教育的實施起見，對於各項社會教育工作，應訂一個具體的標準，對於工作的目標，教材的要目，實施的方法，考查的方法，都分別規定下來。關於這項工作，我們正在計劃進行。例如公民教育的實施，我們可以分下列三步：(1)達到普及的標準，第一步先達到每戶至少有一個人能參加團體生活，並且能；(2)準時出席各種集會；(3)知道遵守公共集會之秩序；(4)服從團體之議決；(5)熱心為團體服務。第二步要達到四十五歲以下十八歲以上之男女民衆，均分別參加組織，並且能；(1)充分了解個人與團體之關係；(2)對於擔任之義務不逃避，應享之權利不放棄；(3)利用組織從事各種生產事業，及經濟活動；(4)利用團體力量，隨時改造組織之方法及活動內容。第三步達到全國公民均

能運用四權，推行地方自治，至少須：

- (1) 會開會，並能自動召集會議，商討臨時事件；
- (2) 考選舉，並知道重視選舉之權利與方法；
- (3) 知道利用會議，討論地方公益事務；
- (4) 知道利用會議推進並考查地方各項工作辦理情形。其他工作也要如此分別規定。

(三) 要集中力量從事少數工作。過去辦理社會教育，每二項工作都要做，幾乎每一項工作都沒有成績，為補救這個弊端，今設中心學校、國民學校辦理社會教育，工作的項目，要力求減少。教育的對象，要力求固定，工作的效能，要力求提高。我們的口號是：「真儂得少，要做得好。」例如浙江省天台縣各學校辦理社會教育，完全集中力量於掃除文盲，居然在三年以內，縣至縣文盲肅清，這是很好的例子，值得我們取法。我們認為在這抗戰建國過程中，公民教育最為重要，今集中力量辦國民學校應集中力量來辦理社會教育的公民訓練，希望也能有具體的成績表現出來。

(四) 改善教師的待遇。教師的工作太重，薪俸太薄，實在是學校辦理社會教育最大的障礙。要增進社會教育的功效，便要改善教師的待遇。所謂改善待遇，除去要增加薪水外，並且要減輕教師的工作。關於用人的標準，我們已規定至少每兩班連辦理社會教育，至少要用三個教師，可借答縣對於這個標準，並示能遵照辦理。今欲要力加矯正。還有教師在校內或校外講授課程的社會教育工作，其所需的時間，應與上課的時間合併計算，並且規定在聘書之內，於是說學校不能隨便加重教師的負擔，教師對於應擔任的工作也不容隨便推諉。

(五)要充分利用行政的力量。社會教育的實施，絕非少數學校教師所能單獨負責的。必須要充分利用行政的力量，使大家共同努力，來推動社會教育的工作。為充分利用行政的力量，意見，學校對於社會教育的推動，似可採用下列的程序：(1)每月開始的時候，應舉行一次鄉鎮保甲人員的會議，對於本月應舉辦的教育工作，分別加以討論決定；(2)在鄉鎮保甲人員會議以後，應舉行一次民衆大會或國民月會，將鄉鎮保甲人員會議的議決案詳細向大會報告，希望大家能一一實行；(3)開過民衆大會以後，學校教師即進行宣傳、組織、指導等工作；(4)每月終了的時候，由學校教師會同鄉鎮保甲人員實地考查一次，沒有做到的下月再做，做得好的，在民衆大會上獎勵。

(六)要組織宣傳教育三者同時並進。實施社會教育的時候，既先要向民衆宣傳，同時又要組織起來，但是我們知道如果只宣傳不組織，沒有什麼功效，只組織不教育，仍是徒有其名，一定要宣傳、組織、教育三者同時並進，一方面宣傳，一方面組織，同時便實施各種教育。至於怎樣組織，怎樣宣傳，這裏限於篇幅，不能詳述。

(七)注意研究輔導。社會教育是一種新興事業，一切無軌道可尋。需要研究及輔導，普通教育更來得迫切，所以今後我們對於社會教育研究輔導的工作，應特別重視。如教材缺乏，便研究如何編撰合用的教材；教育的方法太差，便研究如何改良教育的方法，困難問題太多，便幫助他們解決這種困難。如最近我們感覺各中心學校因民學校的民衆讀物太缺乏，特地向

商務印書館訂購民衆知識叢書四千套，每一中心學校發一套，作為辦理社會教育之用，便可以解決民衆讀物缺乏的困難了。

(八)要注意民衆實際的需要：社會教育的對象是民衆，一切教育的設施，要針對着民衆自己的需要，如各種活動，應利用民衆休息的時間，各種材料，應迎合民衆生活的需求及興趣，要盡量鼓勵民衆自動的參加各項工作，應將生活的指導重於於符號的練習，應幫助民衆解決各種受教育的困難等，都是很重要的，在實施的時候，應當分別加以注意。

以上所述各點，有的要由行政機關通盤的籌劃，有的要由學校自己去想法，如果能切實加以規劃，分別見諸實施，那中心學校國民學校辦理社會教育的困難，便可逐步解決。此外如要籌劃學校辦理社會教育的經費，要舉辦社會教育工作的講習討論會，編印社會教育的輔導刊物，劃定普及教育的示範鄉鎮等，我們都在分別規劃進行之中，這裏不再贅述了。

二〇、四川省各縣實施國民教育的實際檢討

四川自二十九年八月開始實行國民教育，截至現在為止，已快滿一年，這一年中工作情形如何，亟應加以檢討。最近省訓練團調訓各縣教育科長及縣督學，因藉這個機會，請他們各述推行國民教育的困難及改進的意見，作為檢討研究的資料，教育科長及督學都是實際從事國民教育行政及領導的，他們所觀察的當然比較深刻；這次受訓的教育人員共有二百餘人，除去民教人員及一部份科長督學所提的困難問題未標明某地方的困難不便加入研究外，可以統計研究

的材料，共有八十二份，代表五十九個縣分，這八十二份的材料，在全省的分佈上說，已有相當的代表性。在請他們發表意見的時候，會請他們很真誠的寫出他們的困難和改進意見，不要有所掩飾，也不要有所顧忌，是這些材料，更具有相當的正確性。我們為明瞭本省推行國民教育的實際困難及今後努力的途徑，乃就這八十二份的材料，加以分析研究。在分析研究的時候，對於困難問題，是以縣為統計單位，因為困難問題的地方性很大，關於改進意見，則以人為統計的單位，因為改進意見的範圍比較廣泛。並且在分析研究的時候，還特別注意下列各點：（一）在一縣之中有二人或三人同時受訓者，而所提之困難問題又復相同者，則合併統計；（二）所提之困難問題或意見太空泛，不能指出確切的事實者不錄；（三）所提之困難問題或意見只是某縣之特殊事實，與其他各縣無關係者不錄；（四）涉及國民教育以外的問題或意見，雖所提問題極重要，另行加以討論，不加入本問題以內統計。還有困難問題與改進意見並不完全相對的，也許只有困難，並無改進意見，或只有改進意見並未提出困難，因為只在明瞭一般趨勢，並非每一個問題，都要有適當的解決，只於分析各種困難及改進意見之後，略為加以補充說明，一方面表示本省國民教育推進的途徑，另一方面也提醒大家對於各種問題應有的認識及所持的態度。現在將分析研究的結果分述如下：

（一）關於國民教育行政者：

（甲）困難問題：

(1) 認爲教建尚未分科，國民教育行政推進極爲困難者，有巫溪、井研等二縣。

(2) 認爲教育科或教建科員名額太少，科內事務，不能迅速處理者有巫溪、哈州、大捷、崇明、珙縣、成都、大邑等七縣。

(3) 認爲教育行政未能統一，教育科長成爲有職無權，無法執行職務者，有巫溪、哈州、隆昌等三縣。

(乙) 改進意見

(1) 主張教育科或教建科以下實行分層負責者一人。

(2) 主張增設教育科或教建科員名額者六人。

(3) 主張縣以下各級教育行政人員及教育人員之任免，完全由教育科或教建科掌理，教育科長或教建科長對於縣以下各級教育行政人員應有指揮之權者六人。

(4) 主張應迅速實行教建分科者一人。

根據以上的討論，在教育行政方面，尚有數點，是我們應當注意的：(1) 教建分科，應該正確有需要，尤其在推行國民教育的今日，必先健全教育行政的機構，各項工作，方能分辦推進。本省對於此點，曾特別加以注意。去年已實行分科者有八十四縣，今年續行分科者，又有十三縣，尚有未分科的少數縣分，將來當視其經濟情形及事業進行狀況，陸續審核決定分科。(2) 各縣為節省經費，對於教育科科員，往往不照規定設置足額，甚至於將督學留待辦公事。

在各級領導人員的報告中，已屢見不鮮，此種措施，實不足以應新縣制的要求，今後亟應加以注意。（二）推行新縣制以後，教育行政，仍應保持其一貫系統，如鄉鎮文化股主任及中心學校者，未免紊亂教育行政系統，亟應設法改正。（四）分層負責，是增進行政效率最重要的方法，總裁在行政三聯制大綱中，曾諄諄提及，主張教育科或教建科以下應實行分層負責，此項意見，值得我們特別重視，希望各縣對於此點，能切實規畫，分別見諸實施。

（二）關於國民教育經費者：

（甲）困難問題：

（1）認為教育經費不能實行專賬保管，影響教育事業的推進者，有綦江、合川、辨研、

奉明、石砫、邛崃、大邑等七縣。

（2）認為教育經費不能按時發放，影響教師的生活及教育界的秩序者有巫溪、宣賓、開

縣等三縣。

（3）認為教育經費失去獨立性，籌集學校基金感覺特別困難者有巫溪、宣賓、綦江、大

足、宣城等五縣。

（4）認為教育經費佔縣經費百分比不能隨縣經費的增加而增加，影響國民教育事業的發

展者有開江、涪陵、梓潼等三縣。

(5) 認爲發放教育經費困難，以致教師領取經費，經濟及時間損失太大者，有綿永、錢眉、江津等三縣。

(6) 認爲中央及本省國民教育補助費發放太遲，不足以應急需者有珙縣、華陽等二縣。

(乙) 改進意見

(1) 主張教育經費應嚴格實行專賬保管者廿五人。

(2) 主張應增加教育經費佔縣經費的百分比者二人。

(3) 主張應實行公共造產並獎勵捐資興學籌足學校基金者六人。

(4) 主張整理公學產者一人。

(5) 主張請中央及省府多補助國民教育經費者五人。

根據以上的討論，在國民教育經費方面，尚有幾點，應特別加以注意。(一) 教育經費應實行專賬保管，已經不是法令的問題，而是一個實行的問題。在整理四川省各縣地方教育經費計劃第二步實施辦法中對於教育經費實行專賬保管，已有明白的規定，各縣對於此點，多未能切實進行，至今在教育行政方面，仍成為極大的問題，各縣縣長固應負責，而教育科長，也必須有處職守。今後要解決國民教育經費問題，對於實行專賬保管，仍望各縣切實做到。(二) 縣教育文化委員會，在實行新縣制後，因實行統收統支，不能再保持其獨立性，教育經費受到很大的影響，已經是很明顯的事實，如二十八年各縣公學產的收入總數不過二。三〇〇。〇〇〇元。

而教育經費的支出，達一—·四一九·一二九元。三十年僅是學產的收入，應值一〇一·〇〇·〇〇〇元，而教育經費支出，僅為六八·一七二·四九〇元。可見各縣原有的教育經費，有好多已移作別用。我們為補救這個缺點起見，所以特地規定教育經費佔縣經費的百分比。二十九年各縣教育文化費佔縣支出總數的平均百分比為三九·八五。我們便假定這個百分比為各縣教育經費佔縣經費百分比的標準，希望各縣未達到這個標準的能逐漸達到。事實上各縣對於此點，很少注意，如三十年度的預算，各縣教育文化費佔縣經費百分比的平均數已降為三二·〇二。於此可知各縣教育經費在數字上雖已增加，在比率上已經減少，這是很值得我們注意的一個嚴重問題。希望各縣縣長、教育科長對於此點，特別有所努力，至少下一年度的百分比，不能低於上一年度，使逐漸達到預期的目標。（三）教育人員的待遇很低，生活很苦，所以教育經費及薪水，必須按月發放，而各縣對於此點，仍多未能辦到，何能辭却漠視教育之嫌？至於發放經費，因難很多，確是事實。最近張督學登臺建議國民學校經費由鄉鎮中心學校代發（文見教育報導通訊第六期）頗可供各縣參考。又新邵、醴陵等縣於每月某一個星期日，舉行各鄉鎮國民教育研究會，同時即發放經費，也可以倣行。（四）要奠定國民教育的經濟基礎，便要籌集學校基金，要籌集學校基金，便要發動造產及獎勵私人捐資興學。關於此點，我們過去曾盡力的提倡，響應雖不少，而大多數縣份，仍存着懷疑觀望的態度，甚至於有將私人捐給學校的基金，列為縣經費的收入，這都是認識不清楚。今後我們一方面要在保障基金方面，想一個

妥當的辦法，另一方面希望各縣認清籌集基金的重要，在這一方面多用一點力量。（五）中央及本省補助國民教育經費三十年度全年列四·四〇〇·〇〇〇元，事實上已不算少。我們要是放棄了本縣教育的經費的來源而不加注意，反完全希望中央及省府的補助，實在是一件很愚笨的事。至中央及省府補助費發放較遲，自是事實，而各縣對於表報辦理太遲緩，所報數字，又未盡確實，以致往返費時，實是主要原因，今後希望各縣對於請發補助費的各項文件，辦得特別迅速確實，那核發補助費，也就可以迅速一點了。

（三）關於國民教育視導者：

（甲）困難問題：

（1）認為縣督學名額太少，每人視察的學校太多，視導的工作不能切實實施者有開江、榮昌、涪陵、梓潼、合川、宣賓、永川、江北、峨眉、榮縣、蓬溪等十一縣。

（2）認為督學的查學旅費太少，科長的查學旅費沒有列入預算，對於視導工作的推行有很大的妨礙者，有樂至、涪陵、安縣、新津、宣賓、古宋、大邑、蒼溪、成都等九縣。

（3）認為縣督學留縣府辦公，視導機會太少者，有三台、成都等二縣。

（4）認為國民教育指導員或鄉鎮文化股主任由文牘錄事改充，不知教育為何事，不能負國民學校視導責任者，有大邑、巫溪、開江、贊寧、榮昌、涪陵、遂寧、合川、宣賓、涪陵、蓬溪等十一縣。

(五) 各鄉鎮中心學校無輔導經費，對於輔導工作無法推進者，有關江、大足等二縣，
委員會認為縣督學的地位及待遇比縣指導員高，縣督學執行職務困難者有富順一縣。

(六)(乙)改進意見：

(1) 主張增加各縣督學名額，每二督學觀察鄉鎮不能超過五鄉鎮者五人。

(2) 主張推行巡迴輔導團制度，訓練在職教師者十四人。

(3) 主張各縣應設首席督學者一人。

(4) 主張增列鄉鎮輔導經費者三人。

(5) 由縣督學應實行調查視察者一人。

(6) 主張提高縣督學的地位及待遇者四人。

(7) 主張增加縣督學之旅費者二人。

(8) 主張實行多用獎勵方法提拔優良教師者五人。

根據以上的討論，關於國民教育視導，我們也可認識幾點：(一)增加觀察人員的名額，
普遍視導的機會，這是我們在推行國民教育方面一種重要的政策，現在全省縣督學名額已增加
至四百餘人，平均每八個鄉鎮已有一個督學，與所擬的標準自己相差不遠。所最可惜的，各
縣督學名額增加了，仍多未能實行駐區視導，未能充分發揮領導統制的精神，而以縣督學
督辦務公，更是常有的事，今後我們一方面還要增加督學的名額，另一方面我們希望各縣要擴

縣督學盡他最大的職能。(一)各縣縣督學的旅費三十年已由三十元加至六十元，雖所加不多，似乎可以解決一部份的困難，但是我們要特別注意，增加旅費，是要推動視導的工作，並不是增加督學的薪水。如果只拿旅費並不出外視導，那便失去增加旅費的本意。至於督學的地位及薪水低於縣指導員，我們自然要在行政方面另想一個救濟的辦法。(二)國民教育巡迴輔導團給大家的印象很深，大家對此問題都感到特殊的興趣，希望回縣的時候，能試一試，實在是一件可喜的事，但是我們希望各縣辦理巡迴輔導的時候，要慎選人才，嚴密組織，並且工作要深刻切實，不要流於形式。詳細的辦法，我們已另訂公佈。(三)區教育指導員及鄉鎮文化股主任，交由教育科長及縣督學切實加以考核，不能勝任的，可以撤換。至鄉鎮中心學校輔導員，可以說是推行國民教育的中心工作，各縣很少實施，也很少發現問題，希望今後對於此點，特別加以注意，如果沒有輔導經費，可由縣擬訂預算，呈請動支其他經費，切不可因此而廢止。(五)各縣設首席督學，與縣督學調縣視察，是教育視導方面兩個比較重要的問題，關於設首席督學，事實上有相當的需要，可是尚無法令上之根據。各縣如就原有人員經費，妥為運用，亦未始不可。關於縣督學調縣視察，本省第三區已開始試行。我們對於這個問題是這樣的看法：假使偏重視察或為解決某種特殊的問題調縣視察有相當的作用，其實要是在輔導員，調縣與否，關係比較少，因為輔導的基礎，要建築在良好的友誼上，本縣督學對於本縣教師，關係比較密切，輔導起來，當然要容易得多。關於這一點還希望大家詳加討論。

(乙)關於國民教育師資者。

(甲)困難問題：

(1) 認為教師數量不敷分配，對教學發學紙無法進行者有宣賓、綦江、萬盛、南川、開遠、遂寧、安岳、涪陵、開縣、宣漢、達州、石砫、內江、井研、敘永、慶符、岷山、東江、銅梁、撫爲、邛崃、仁壽、榮昌、達縣、岳池等省五縣。

(2) 認爲師資質量太差，不合格教師太多，對於國民教育工作不能擔任者，有巫溪、宣賓、大足、江安、榮昌、梓潼、萬縣、溫江、崇玉、合川、長壽、彭湖、江津、梁山、新津、大邑、富順、夾江、若溪、內江、鹽亭、銅梁、永川、石砫、綦江、邛崃、仁壽、職肩、岳池、崇山、榮縣等三十一縣。

(3) 認爲教師待遇太低不能維持生活往往改就他業者，有筠連、綦江、崇玉、達縣、開縣、涪江、安縣、三台、雙流、巫溪、宣賓、江北、梁山、合川、長壽、宣賓、石砫、內江、涪江、慶符、廣漢、新津、永川、富順、古宋、鹽亭、撫爲等二十七縣。

(4) 認爲教師學米津貼難於徹底施行，有宣賓、大足、慶符、新津、永川、石砫、開縣、崇山、榮縣等十縣。

○認為教師工作太繁重者有榮縣、崇山。

(乙) 改進意見：

(1) 主張提高教師待遇實行俸米制並達衣食住所需二倍之標準者二十三人。

(2) 主張縣立中學職業學校應加開師範班或添辦簡易師範科者十九人。

(3) 主張辦寒暑假講習會或進修班者十二人。

(4) 主張指導教師進修，並指定必讀書籍，限期攷查者六人。

(5) 主張限制師範生升學並規定必須在本縣服務者四人。

根據以上的討論，對於國民教育師資，我們也可以認識幾點：(一) 觀於困難問題所提出的事實及縣份，知道國民教育師資，幾乎沒有一縣不發生問題，這個問題的嚴重，遠甚於教育經費，並且一時不容易求得一個適當的解決。所以我們最近的口號是：「師資重於經費」。要解決這個問題，一方面要廣為培植，另一方面要多加指導。前面所說的巡迴輔導團，便是指導在職教師最好的方法，很希望大家能努力去推行。(二) 教師的待遇菲薄，生活痛苦，這是盡人皆知的事實。我們希望各縣對於改善教師待遇，能作有效的措施。對於學米津貼，更要遵照規定的辦法，按月籌發，不要重視教師生活的困苦而不問，致教師紛紛改業他去。還有減輕教師的工作，也是改善待遇的一個重要事項，各縣都把他忽略了，今後應特別加以注意。(三) 舉辦講習會及進修班，是指導教師進修最好的方法，可是過去所辦的講習會，多偏於空泛的理論，很少實習討論的機會，且年年如此講習，材料殊嫌重複。今後辦講習會的時候，在課程方面，每年要存一個中心，以免蹈重複的弊病，並且要有實習及見習的機會，增進他們實際工作

的經驗及技能，今年的暑期講習會，我們已有了詳密的規畫，希望各縣能切實遵照辦理。（四）縣立中等學校，除去指導一部份學生升學外，實負有培養地方幹部的責任。所以今後縣立中等學校對於培養本縣所需要的師資，要盡相當的責任。並且中等學校畢業生，除去升學者外，必須在地方服務。限制師範生升學，已有明令規定，希望各縣對於縣內所有的師範生能嚴格的考查，限制。（五）我們為指導教師進修，已有編印教師必讀書籍十種的計畫。現在編成國民教育，教師之友兩種，交商務印書館印行，不久即可出版，以後當繼續努力！

（五）關於政教聯繫者：

（甲）困難問題：

（1）認為鄉鎮長資歷太差，不諳教育，且無暇兼顧教務者有巫溪、開江、涪陵、達安、夾江、內江、江北、峨眉、長壽等九縣。

（2）認為鄉鎮公所與中心學校未取得密切的聯繫者，有遂寧、開江、榮昌、廣溪、新津、富順、崇慶、綦江、達縣等九縣。

（3）認為鄉鎮長兼校長無法任免校長者，有宣賓、巫溪等二縣。

（4）認為鄉鎮長對於辦理民教不負責任者有萬縣、彭明、邛崃等三縣。

（乙）改進意見：

（1）主張民教兩科應切實聯繫者二人。

(2) 主張文化股主任應由教員兼任者一人。

(3) 主張鄉鎮保長與校長應分別專任或以校長兼任鄉鎮保長者七人。

(4) 主張鄉鎮公所與中心學校切實聯繫者四人。

根據以上的討論，關於政教聯繫，有幾點是值得我注意的：(一)鄉鎮保長兼任校長必須備具校長的資格，沒有校長資格的不能兼任。(二)為充分發揮政教合一的精神起見，文化股主任最好由教員兼任，如果專任，必須備具教員的資格。(三)鄉鎮公所與中心學校應取得密切的聯繫，兼校長者不能只兼名義，不負責任。(四)中心學校及國民學校應隸屬縣政府不隸屬鄉鎮公所，關於此點，教育部已有明白的規定。(五)教育人員的任免，應由教育科負責，前面已有所討論，這裏不再贅述。

(六) 關於學校設施者。

(甲) 困難問題。

(1) 認為校舍及設備，一時難達規定標準，只好因陋就簡，新設學校，且有無法覓得棲舍者，有岳池、合川、仁壽、溫江、營山、宜賓、遂寧、峨眉、大足、三台、樂至、涪陵、榮昌、雙流、蓬安、石柱、井研、成都、綏永、廣溪、新津、富順、珙縣、古宋、內江、鹽亭，總爲二十七縣。

(2) 認為教師參攷書及學生讀物太缺乏者，有萬縣、鹽亭、永川等三縣。

(3) 認爲教科書缺乏，且現有的教科書，不適用者有合川、大足、南充、陪陵、營山、安縣、新津、永川、石砫、榮昌、隆昌等十二縣。

(4) 認爲民教部施教困難，民衆迫於生計，無暇入學，強迫入學也不能澈底施行者，有巫溪、宣賓、綦江、開江、筠連、溫江、閬縣、大足、雙流、樂至、三台、江安、梓潼、合川、石砫、巫江、岳池、井研、隆昌、廣漢、新津、屏山、永川、仁壽、達縣、江北等二十六縣。

(5) 認爲中心學校輔導國民學校無成績者有井研一縣。

(乙) 改進意見：

- (1) 主張由縣政府統籌各校設備者八人。
- (2) 主張民教部與民衆組訓合一，改爲社會式施教或採用學生制施教者五人。
- (3) 主張由保甲長保送學生入學並切實實行強迫入學者九人。
- (4) 主張成立學校巡迴文庫者五人。
- (5) 主張統籌編印教科書者十人。
- (6) 主張中心學校應切實輔導國民學校者一人。
- (7) 主張學校應實行社會化者一人。
- (8) 主張成立國民教育示範鄉鎮者一人。

根據以上討論，關於學校設施，我們可以認識幾點：（一）充實並改善學校設備，是當前比較重要的工作，而且是比較難解決的問題，關於校舍的修建，我們希望各縣能有通經的打算。關於設備的充實，我們除去同意由縣統籌辦理外，並且預備在國民教育補助費內動支一部份經費，購辦各種設備用具，發放各縣應用。（二）關於民教班施教的困難，這是一種普遍的事實，我們同意將民教班與民衆組訓，合併辦理，並可不完全用逐級或酌採社會式的施教方法，我們更希望鄉鎮保甲長對於民教班的設施，能盡最大的責任。（三）教科書的缺乏，也是一種事實，我們一方面希望各書局能趕印分發供給，我們一方面也打算自編適用的教科書供各縣應用，現在已編有高級歷史、地理、公民三種，其他正在編輯中。此外我們更希望各級視導人員對於暫時買不到教科書的學校，臨時指示一個救濟的辦法，或由學生抄寫，或不用教科書，只記研究要點，不要藉口沒有教科書，便停止上課。（四）為救濟教師及學生參考書的缺乏，我們很贊成辦理鄉鎮巡迴文庫。本省自行編印的各種參考書，都可以加入巡迴文庫。最近向商務印書館訂購民衆知識小冊四千套（每套五百冊）將來分發各縣。也可以編入巡迴文庫。關於巡迴文庫的辦法，我們正在計畫草擬中。（五）中心學校輔導國民學校應列為重要工作之一；學校社會化更應列為學校實施重要原則之一。我們知道各縣對於此點，都未能做到，在實施的時候，所遇到的困難，一定很多，而這一次是到這兩個問題的，只有二三人，可見大家對於國民教育的中心問題，尙未能加以深切的注意。今後對此兩問題，龍作一番切實的研究，並分別見

諸實施。（六）主張設國民教育示範鄉鎮者，雖只有一人，而這項意見，實可珍貴，因為辦理國民教育，必定要樹立一個良好的楷模，進行才有標準，希望各縣對於此點能注意實施！

我們將八十二位教育科長及縣督學的意見分析以後，對於國民教育的情況，有了一番更深廣的認識，並且使今後努力，有了更正確的途徑，真是非常的快慰。但是我們還有一種說不出來的不滿足，如像各位所提出的困難問題，還嫌太少，還不能使我們對於各方面的問題，都有充分的研究。因此我們願意以十二萬分的誠意，希望實際從事國民教育的同志，能時時留心檢討，希望能把握着當前的困難問題，設法加以解決。一般人認為有了困難問題，便表示自己沒有能力，其實能發現困難，是表示我們對於工作已有進一步的認識，能時時注意解決困難，才會不斷的有進步；我們更希望本省的國民教育，在繼續不斷的檢討中，獲得圓滿的成功！

東方圖書館重慶分館

390.4

379.4

分類號數.....

0743

登錄號數 D.0757

中華民國三十年九月初版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一月渝第一版

(0230433223)

◎ 郭有守國民教育論著一冊

每冊定價國幣壹元捌角

外埠另加郵費區費

著者 郭有守

重慶自由街五

發行人 王雲五

印務印書廠

發行所

各處
商務印書館

(本書發售者汪家慶)

版權印

重慶市圖書雜誌審查處
審證安閭字第1680號

